

Canon 数码相机

PowerShot A310 相机使用者指南

Canon PowerShot A310

数码相机

相机使用者指南

DiG!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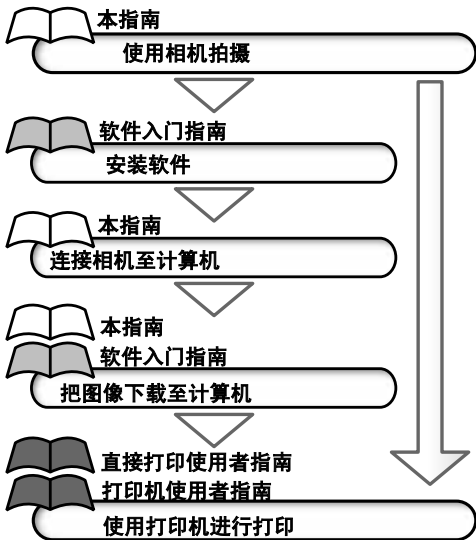


- 请阅读 *请先阅读本节部分* (第 5 页)。
- 请参考 *软件入门指南* 及 *直接打印使用者指南*。

Canon

如有任何印刷错漏或翻译上的误差，望广大用户谅解。
产品设计与规格如有更改，恕不另行通知。

流程图与参考指南



推荐使用佳能原装附件。

本产品设计为与佳能原装附件配合使用效果最佳。佳能公司对使用非佳能原装附件发生故障（如电池泄漏和/或爆炸）导致的本产品任何损坏和/或任何事故（如失火）概不负责。请注意由于使用非佳能原装附件导致本产品发生故障均不在本产品保修范围之内，但用户可以要求付费维修。

相机机身温度

如果您长时间使用本机，机身温度可能升高。长时间操作相机时，请注意这种情况。

有关液晶显示屏

液晶显示屏是以非常精密的制造技术所生产的。显示屏上有 99.99% 以上的像素符合规格。少于 0.01% 的像素可能出现故障，或成为红点或黑点。但这不会影响到记录的图像，也不是故障。

语言设置

请参考第 21 页更改语言设置。
使用相机之前请先参考 *请先阅读本节部分* (第 5 页)。

免责声明




- 在本手册编制过程中已力求内容的正确与完整，但并不保证本说明书没有任何错误或漏失。佳能公司拥有不需预先声明即可对本产品之软件及硬件任意修改的权利。
- 未经佳能公司事先书面授权下，本手册任何部分不得被复制、传输、抄录、保存于可检索之系统中，或以任何形式翻译成任何语言。
- 佳能公司对于因相机、软件、CompactFlash™ 卡 (CF 卡)、个人计算机及外设产品的错误操作或故障，或使用非佳能公司的 CF 卡造成的文件损毁或数据遗失所导致之损失概不负责。

商标声明

- Canon 与 PowerShot 是佳能公司的商标。
- CompactFlash 是 SanDisk Corporation 的商标。
- iBook 及 iMac 是苹果计算机公司的商标。
- Macintosh、PowerBook、Power Macintosh 和 QuickTime 是苹果计算机公司在美国与其他国家的注册商标。
- Microsoft、Windows 和 Windows NT 是微软公司在美国与 / 或其他国家的注册商标或商标。
- 上面未提及的其他名称与产品可能为其他公司各自的注册商标或商标。

版权所有 © 2004 佳能公司 保留所有权利。

使用的符号

标题列下的图标表示操作模式。如下列示例所示，拍摄模式应设置为 、、 或 。

使用闪光灯

拍摄模式



本标记代表可能会影响相机操作的项目。



本标记代表基本操作步骤的补充资料。

：功能及操作表。这些页的右边有阴影，方便寻找。

请先阅读本节	5
请阅读本节	5
安全注意事项	6
避免故障	11
部件指南	12
相机预备	15
安装电池及 CF 卡	15
格式化 CF 卡	18
设置日期 / 时间	20
设置语言	21
基本功能	23
开 / 关电源	23
切换拍摄 / 播放	25
使用液晶显示屏	26
拍摄 - 基本操作	31
自动模式	31
拍摄后立刻查看图像	34
选择拍摄模式	35
更改分辨率及压缩率	36
⚡使用闪光灯	38

📷微距 / ▲无限远模式	40
📷自拍	41
📷连拍方式	41
拍摄全景图像（辅助拼接）	42
📷短片模式	45
播放 - 基本操作	47
显示单张图像（单张图像播放）	47
🔍放大图像	47
📺查看每组九个图像（索引播放）	48
在图像间跳转	49
查看 / 编辑短片	49
删除	53
删除单张图像	53
删除所有图像	53
拍摄 - 先进功能	54
选择菜单与设置	55
菜单设置与默认值	57
把设置重置为默认值	62
使用自动对焦拍摄问题主体	63
切换对焦设置	64
切换测光方式	65
调整曝光	65
调整色调（白平衡）	66

更改 ISO 感光度	69
更改色彩效果	70
播放 - 先进功能	72
旋转显示的图像	72
为图像加上声音记录	73
自动播放	74
保护图像	75
各种功能	76
有关打印	76
DPOF 打印设置	78
图像传输设置 (DPOF 传输命令)	82
把图像下载至计算机	83
直接从 CF 卡下载	91
重置文件编号	92
自定义相机 (我的相机设置)	93
注册我的相机设置	94
提示列表	98
故障排除	100
附录	105
更换日期电池	105
使用电源套件 (选购件)	106
相机护理及维修	110

规格	111
电池性能	114
CF 卡与估计容量 (可记录的图像数目)	114
照片提示及信息	117
索引	119
各拍摄模式下可使用的功能	124

请阅读本节

试拍

我们建议您在拍摄重要的图像之前，先试拍几个其他的图像，确保您能正确无误地操作本相机。请注意，对于因相机或附件，包括 CompactFlash™(CF 卡)，发生故障而导致不能记录图像或记录为本机可读取的图像格式而引起的任何损失，佳能公司、其附属机构及本数码相机的经销商概不负责。

侵犯版权警告

请注意佳能数码相机仅供个人使用，其使用方式不得触犯或侵害国际与国内之版权法规。请注意在某些情况下运用相机或其他设备记录或拷贝表演、展览、或商业活动的图像，可能侵犯别人的版权或其他法律权益，即使拍摄的图像仅供个人使用。

保修范围

本机的保修服务的范围仅限于原出售国家。如果您在外国使用本机时发生问题，请把它带回原出售国家，再向佳能客户支持中心求助。

有关联系佳能客户支持中心的方法，请参考随相机附送的佳能保修卡。

安全注意事项

- 使用本相机之前，请确定您已阅读并了解下列的安全注意事项。请确定您操作相机的方法是正确的。
- 以下数页内的安全注意事项旨在指导您如何安全正确地操作本相机与其附件，避免造成自己、他人或设备的伤害或损失。
- 以下数页内的“器材”字眼主要指相机、电池、另购的电池及充电器套件及小型电源适配器。

 **警告**

-
- **请勿把相机直接对准太阳或其他强烈光源，否则您的视力可能受损。**
 - **使用闪光灯时，请与人或动物的眼睛保持距离。**距离太近时，闪光灯所发出的强光可能对视力造成伤害。请特别注意：使用闪光灯时，要与婴儿保持一米（39英寸）以上的距离。
 - **请把器材存放在儿童与婴儿拿不到的地方。**如果意外损坏了相机或电池，可对儿童造成严重的伤害。除此之外，相机带如果缠绕在儿童的脖子上可能导致窒息。
 - **请注意把相机内的日期电池放在儿童拿不到的地方。**如果儿童意外吞下电池，请尽快寻求医护帮助。
 - **请勿试图拆开或改装本指南中没有说明的任何部分。**拆开或改装本相机可能导致高压电击。内部检查、改装或保修应由本公司相机经销商或佳能客户支持中心所指定的合格服务人员负责。
 - **如果本机的闪光灯受损，请勿碰触该部分，以免触及高电压。**同样道理，如果本器材因受损而导致零件外露，也请勿触碰外露的零件。否则可能会触及高电压。请立刻与本公司相机经销商或附近的佳能客户支持中心联系。
 - **如果器材冒烟或发出异味，请立即停止操作器材。**否则可能导致起火或触电。请立即关闭相机电源，并取出相机电池或拔除在电源插座上的电源线。确定相机停止冒烟及发出异味。请立刻与本公司的相机经销商或附近的佳能客户支持中心联系。
-

- **如果您不慎把器材跌落地面或损坏了其外壳，请立即停止操作器材。**否则可能导致起火或触电。请立即关闭相机电源，并取出相机电池或拔除在电源插座上的电源线。请与本公司的相机经销商或附近的佳能客户支持中心联系。
- **请勿让器材接触到水或其他液体，或把器材浸入水或其他液体之中。**请勿让液体进入本机内部。本机并无防水功能。如果外壳沾到液体或盐气，请用软布擦干外壳。如果水或其他异物进入相机内部，请立即关闭相机电源，取出电池或拔除在电源插座上的电源线。继续使用器材可能导致起火或触电。请与本公司的相机经销商或附近的佳能客户支持中心联系。
- **请勿使用含酒精、苯、稀释剂的物质或其他易燃物质清洁护理本器材。**使用这些物质可能会导致起火。
- **请定期拔除电源线，并清除插头、电源插座及四周的灰尘。**长时间在潮湿多尘的环境下，插头四周的灰尘可能会积聚湿气，导致短路及起火。
- **请勿剪断、损坏、修改或把重物置于电源适配器的电源线上。**上述的行为可能导致短路，进而导致起火或触电。
- **请勿使用湿手触碰电源线。**否则可能导致触电。拔除电源线时，应握紧插头坚硬的部分。握紧插头松弛的部分拔除电源线，可能损害或导致电线及绝缘部分外露，增加起火或触电的机会。
- **仅可使用所推荐的电源附件。**使用非本器材所推荐的电源可能导致过热、器材变形、起火、触电或其他危险。

- **请勿把电池置于热源附近，或直接受到火焰或高温影响的地方。**请勿把电池浸入水中。这样可能使电池受损，导致侵蚀性液体流出、起火、触电、爆炸或严重伤害。
- **请勿试图把电池拆开、改装或加热。**这样可能造成爆炸，导致严重伤害。如果身体的任何部分，包括眼睛与嘴部或衣物接触到电池内部的化学物质，应该立刻以大量清水冲洗。
- **请避免电池跌落地面，或剧烈撞击电池，否则其外壳可能受损。**这样可能导致电池漏液或受伤。
- **请勿用金属物体（例如钥匙环）把电池端子短路。**这样可能导致电池过热、烧伤或造成其他伤害。
- **丢弃电池之前，请用胶带或其他绝缘体包盖电池端子，以免端子直接接触其他物体。**电池端子如果接触到垃圾桶中的其他材料的金属部分可能导致起火或爆炸。如果您附近有专门处理电池的垃圾处理设施，请尽量利用。
- **仅可使用所推荐的电池及配件。**使用非本公司推荐的电池可能造成爆炸或漏液，导致起火、受伤或对环境造成破坏。
- **如果使用 AA 型镍氢（NiMH）电池，仅使用佳能 AA 型镍氢（NiMH）电池及推荐的充电器。**使用其他充电器可能导致电池过热、变形，增加起火或电击的可能性。
- **充电后或不使用本相机时，请拔除相机和电源插座上的电池充电器或小型电源适配器，以免起火或造成其他灾害。**长时间连续使用可能会导致本机过热或变形，造成起火。
- **电池充电器及小型电源适配器的相机端子是专为您的相机而设计的。**请勿搭配其他产品或电池使用。否则可能会造成起火或其他灾害。

注意

- **请避免在强烈阳光直射或高温的地方使用、放置或存放本器材，例如汽车的仪表板上或行李箱里。**直射的强烈阳光或高温可能造成电池漏液、过热或爆炸，进而导致起火、烧伤或其他伤害。高温可能导致外壳变形。使用小型电源适配器为电池充电或给相机供电时，请确定通风良好。
- **请勿把器材存放在潮湿或多尘的地方。**存放在这些地方可能导致起火、触电或其他伤害。
- **使用相机带挂握本相机时，请避免撞击或震荡相机，以免导致身体受伤或器材受损。**
- **拍摄时请注意，不要让手指或衣服遮挡闪光灯。**闪光灯可能会受损及冒烟或发出噪音。除此之外，请勿在连续快拍数张照片后碰触闪光灯的表面，否则可能被烫伤。
- **请勿使用灯面沾上污渍、尘垢或其他物体的闪光灯。**积聚的热力可能会损坏闪光灯。
- **请确定把充电器插入指定电流的电源插座，而没有超出指定范围。**电池充电器的插头因地区而有所不同。
- **如果电源线或插头损坏，或插头没有完全插入电源插座，请勿使用电池充电器或小型电源适配器。**
- **请避免充电器的端子或插头接触到金属物件（如针或钥匙）或污渍。**
- **如果您长时间使用本机，机身温度可能升高。**长时间操作本机时请小心，您的双手可能感到灼热。

避免故障

避免强磁场

请勿把相机放在接近电动马达或其他会产生强烈电磁场的设备。暴露在强磁场下可能导致相机故障或损坏其图像数据。

避免结露引起的问题

把器材迅速从高温带到低温处，或从低温带到高温处都可能导致其内部或表面结露（水滴）。您可将器材放在密封的塑胶袋里，使用之前先让它逐渐地调整到环境的温度，就可以避免这个问题。

如果相机内部发生结露

如果您发现结露，请立刻停止使用相机，继续使用可能导致器材损坏。请取出相机内的 CF 卡及电池，或拔除连接的电源线，等到湿气完全消散后再使用相机。

长期存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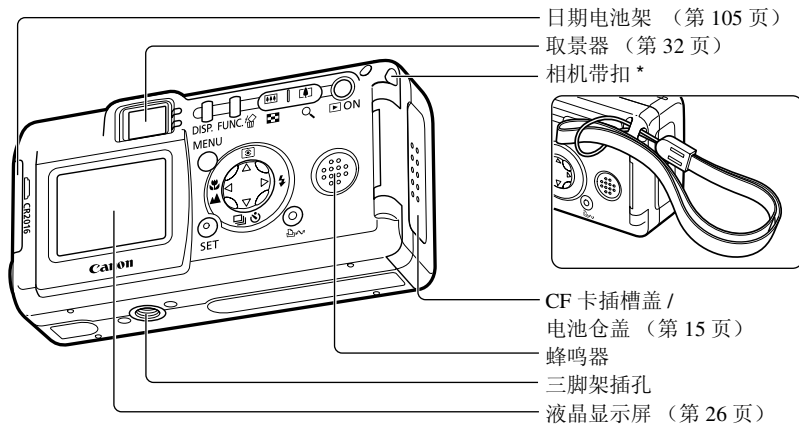
如果您打算长期不使用相机，请取出相机内的电池或充电器，并把器材存放在安全的地方。如果长期存放装有电池的相机，电量将会耗尽，可能会损坏相机。



* 要把相机连接到计算机或打印机，您可使用下列连接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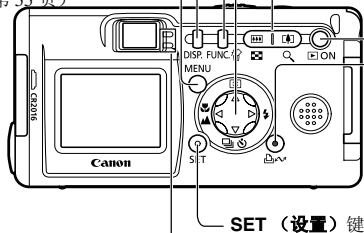
- **计算机**：接口连接线 IFC-400PCU（随相机附送）
- **兼容直接打印的打印机（选购件）**
 - 直接照片打印机：接口连接线 IFC-400PCU（随相机附送）或直接接口连接线 DIF-100（随 CP-100/CP-10 附送）。
 - 喷墨打印机
 - 兼容 *Bubble Jet Direct* 的打印机：请参考喷墨打印机使用者指南。
 - 兼容 *PictBridge* 的打印机：接口连接线 IFC-400PCU（随相机附送）
 - 兼容 *PictBridge* 的非佳能打印机：接口连接线 IFC-400PCU（随相机附送）

有关兼容直接打印的打印机的信息，请参考随相机附送的附件系统图 或直接打印使用者指南。



* 请小心使用相机带携带相机。请勿晃动相机及避免让相机曳碰或缠绕其他物件。

FUNC. (功能) (第 54 页) /
 删除 (单张图像删除)
 键 (第 53 页)
DISP. (显示) 键 (第 26 页)
MENU (菜单) 键
 (第 55 页)



多功能选择器 (第 38, 40, 41, 65 页)

((测光方式) / (闪光灯) / (连拍方式)
 (自拍) / (微距) / (无限远) /

变焦键 (第 31 页)

拍摄: (广角) / (长焦) (第 31 页)

播放: (缩小) / (放大) (第 47 页)

ON (电源/播放) 键 (第 23 页)

(打印/共享) 键

下列操作可由按下 键简易进行。

- 打印: 请参考 *直接打印使用者指南* (与本指南分开)。
 - 下载图像 (仅适用于 Windows): 请参考本指南的第 83 页及 *软件入门指南* (与本指南分开)。
- 连接打印机或计算机时, 指示灯会闪烁或亮起。
 蓝光: 准备打印/准备传输图像
 闪烁蓝光: 打印/传输

当您打开镜头盖或按下快门按钮时, 指示灯会亮起或闪烁。

上方指示灯

- 绿光:** 准备拍摄或准备与计算机通讯。
- 闪烁绿光:** 开机、记录到 CF 卡、读取 CF 卡、删除 CF 卡的数据、或传输数据到计算机。
- 橙光:** 准备拍摄 (使用闪光灯)。

闪烁橙光: 准备拍摄 (相机震动警告) 或正在为闪光灯充电 (液晶显示屏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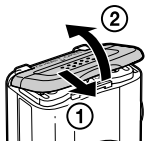
下方指示灯

- 黄光:** 微距模式或无限远模式
- 闪烁黄光:** 对焦困难 (虽然可按下快门按钮, 请使用对焦锁 (第 63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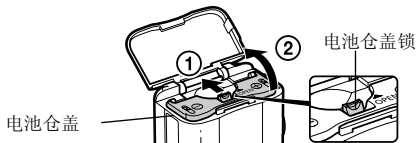
安装电池及 CF 卡

插入两枚 AA 型碱性电池（随相机附送）或两枚 AA 型镍氢（NiMH）电池（选购件），然后插入 CF 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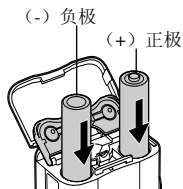
- 1 关闭镜头盖，然后确认已关闭相机的电源。
- 2 滑动 CF 卡插槽盖 / 电池仓盖，把它打开。



- 3 向箭头方向按下电池仓盖锁来打开仓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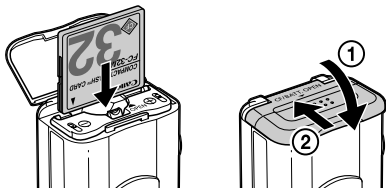


- 4 如图插入电池，然后关闭电池仓盖。



- 5 如图插入 CF 卡，然后关闭 CF 卡插槽盖 / 电池仓盖。

- 把 CF 卡完全推入（要释放 CF 卡，请持续按下，然后取出）。





- 当取景器旁的指示灯闪动绿光时，相机正在读写、删除、传输图像到 CF 卡或下载 CF 卡的图像。请勿进行下列操作，否则记录的图像可能会损坏。
 - 关闭相机电源
 - 打开 CF 卡插槽盖 / 电池仓盖
 - 晃动相机
- 推荐使用已在您相机进行格式化的 CF 卡（第 18 页）。使用随相机附送的记忆卡时毋需进行格式化。



- 长时间使用相机时，推荐使用另购的交流电适配器套件 ACK800 为相机供电（第 109 页）。
- 另购的电池充电器套件可让您使用可充电镍氢（NiMH）电池为相机供电（第 106 页）。
- 请参考 *电池性能*（第 114 页）。

- 有关电池、充电器套件及 AA 型可充电镍氢（NiMH）电池的信息，请参考 *附件系统图*（与本指南分开）。
- 请参考 *CF 卡与估计容量（可记录的图像数目）*（第 114 页）。

正确使用电池

- 仅可使用 AA 型碱性或佳能 AA 镍氢（NiMH）电池（选购件）。有关使用 AA 型可充电镍氢（NiMH）电池的信息，请参考 *使用电源套件（选购件）*（第 106 页）。
- **碱性电池的性能视其品牌而定。与随相机附送的电池比较，另购电池的操作时间可能会较短。**

- 在低温环境下使用碱性电池，相机的操作时间可能会较短。此外，由于碱性电池规格的关系，其寿命可能会比镍氢电池短。如果在低温环境下或长时间使用相机，推荐使用佳能的 AA 型镍氢电池套件 NB4-200（四枚为一组）。
- 虽然本机可使用 AA 型镍镉电池，但由于其性能不可靠，推荐不使用这类电池。
- **请勿把新旧电池混合使用。务必同时安装四枚新的（或完全充电）电池。**
- **请小心按照正确的正极（+）及负极（-）方向安装电池。**
- **请勿混合不同类型或不同厂商制造的电池使用，务必使用两枚相同的电池。**
- 插入电池之前，请使用干布擦拭电池端子。皮肤的油脂或其他污渍可能会减少可记录的图像数目或使用时间。
- 低温时，电池的性能可能会衰退（特别是碱性电池）。

如果在寒冷地区使用相机，而电池电量消耗较平常快，您可以在使用之前，把电池放在口袋保暖，使电池恢复性能。但请确保口袋内没有金属钥匙链或其他金属物体，否则可能造成电池短路。

- 如果长时间不使用相机，请取出相机内的电池，并把电池存放在安全的地方。如果电池长时间放置在不使用的相机内，可能会导致漏液而损害相机。

 **警告**

请勿使用损坏的电池或外层完全或部分剥落的电池，否则可能导致漏液、过热或起火。安装另购的电池之前，务必查看电池的外层，有些电池的外层可能会有破损。请勿使用外层有破损的电池。

请勿使用有以下情况的电池。



电池的全部或部分外层（电池的绝缘层）剥落。



正极（正端子）是扁平的电池。



负端子正确成形（凸出于金属面上），但外层不超出金属面的边缘。

电池状态指示

电池电量微弱或耗尽时，液晶显示屏会显示图标或提示。



电池电量微弱。更换电池或为电池充电。如果液晶显示屏关闭，当您按下下列任何按键，此图标即会出现：多功能选择器、**DISP.** 键及 **FUNC.** 键。

更换电池

电池完全耗尽，相机不能操作。请立刻更换电池。

格式化 CF 卡

请把新的 CF 卡或要删除所有图像及其他数据的 CF 卡格式化。



把 CF 卡格式化会永久删除卡上的所有数据，包括被保护的图像。在 CF 卡格式化之前，请先检查其内容。

1 开启相机电源（第 23 页）。

2 按下 MENU 键，然后使用 ◀ 或 ▶ 选择 [⏏ (设置)]。



3 使用▲或▼选择 [格式]，然后按下 SET 键。



4 使用◀或▶选择 [OK]，然后按下 SET 键。



- 要取消格式化，请选择 [取消]，再按下 SET 键。
- CF 卡在格式化后所显示的容量，会比 CF 卡的额定容量少，这不是 CF 卡或相机的故障。

5 按下 MENU 键。



- 如果相机没有正常运作，CF 卡可能已损坏。把卡格式化或许可以解决问题。

- 如果其他厂商制造的 CF 卡发生故障，把该卡重新格式化或许可以解决问题。
- 以其他相机、计算机或外围设备格式化的 CF 卡有可能不能正常操作。请用本相机把 CF 卡重新格式化。如果相机没有正常执行格式化，请关闭相机电源并重新插入 CF 卡，然后再次开启相机电源并进行格式化。

有关 CF 卡

- CF 卡是一种高度精密的电子设备。请勿弯曲、施压、震动或撞击 CF 卡。
- 请勿试图拆解或改装 CF 卡。
- 把 CF 卡迅速地从高温带到低温处，或从低温带到高温处都可能令 CF 卡发生结露现象，因而发生故障。要避免结露，请把 CF 卡放在密闭的塑胶袋里，再把它拿到温度不同的地方，并让它慢慢地适应新的温度。如果 CF 卡发生结露，请把它置于室温环境中，直到水珠完全蒸发为止。

- 存放 CF 卡时，请使用 CF 卡的储存盒。
- 请勿在下列的地方使用或存放 CF 卡。
 - 有灰尘或沙尘的地方
 - 潮湿和高温的地方

设置日期 / 时间

首次开启相机电源或日期电池电量微弱时，日期 / 时间菜单会出现。从步骤 4 开始执行操作（当前的电池电量耗尽时，请更换日期电池（第 105 页））。

1 开启相机电源（第 23 页）。

2 按下 MENU 键，然后使用 ◀ 或 ▶ 选择 [⏏ (设置)] 菜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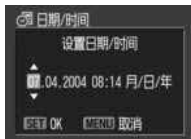


3 使用 ▲ 或 ▼ 选择 ⏏ (日期 / 时间)，然后按下 SET 键。



4 设置日期和时间。

- 使用 ◀ 或 ▶ 更改突出显示区域的数值。



- 按下 ▲ 或 ▼ 设置日期和时间。
- 您可以设置至 2030 年的日期。

5 按下 SET 键。

6 按下 MENU 键。



- 设置日期及时间不会为图像加上日期/时间标记。打印图像时要加上日期，请参考第 80 页、*直接打印使用者指南*或*软件入门指南*。
- 重要信息，请参考*更换日期电池*（第 105 页）。

设置语言

设置液晶显示屏菜单及提示所显示的语言。

1 开启相机电源（第 23 页）。

2 按下 MENU 键，然后使用 ◀ 或 ▶ 选择 [设置] 菜单。



3 使用 ▲ 或 ▼ 选择 [语言]，然后按下 SET 键。



4 使用▲、▼、◀或▶选择一种语言，然后按下 SET 键。

- 如果按下 MENU 键而不按下 SET 键，设置菜单会再次出现，而不更改语言设置。



5 按下 MENU 键。



快捷按钮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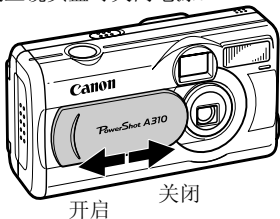
持续按下 SET 键的同时按下 MENU 键，可在播放模式下显示语言菜单。（播放短片或相机连接另购的打印机时，不能使用此功能。）

开 / 关电源

拍摄模式

1 打开镜头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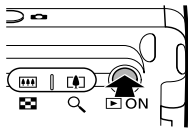
- 如果把它推到“开启”，相机会接通电源。取景器旁的指示灯会闪动绿光。
- 再次关上镜头盖可关闭电源。



播放模式

1 按下 **▶ON** 键直到图像在液晶显示屏上显示。

- 取景器旁的指示灯会闪动绿光，而相机会接通电源，并进入播放模式。



- 再次按下 **▶ON** 键关闭电源。
 - 如果把相机连接到另购的打印机，您可以打印拍摄的图像（请参考[直接打印使用者指南](#)）



- 电源开启时，相机会发出起动声音并显示起动图像。（要更换起动声音及起动图像，请参考[自定义相机（我的相机设置）](#)第 61 页、第 93 页）
 - 液晶显示屏关闭时，不会显示起动图像。
- 开启相机电源而没有起动声音及起动图像**
持续按下 **SET** 键，然后开启电源。

节电功能

本相机具备节电功能。视节电设置而定，相机可能会自动关闭电源，或液晶显示屏会自动关闭。

● 自动关机

[开]

拍摄模式：

在最后一次操作相机后约 3 分钟，电源会自动关闭。


播放模式：

在最后一次操作相机后约 5 分钟，电源会自动关闭。

打印机连接模式：

在最后一次操作相机或连接的打印机后约 5 分钟，电源会自动关闭。

当自动关闭功能生效时

再次按下  ON 键。

[关]

节电功能不会生效。

● 显示关闭

在最后一次操作相机后约 1 分钟*，液晶显示屏会自动关闭。

* 您可以更改此时间（第 60 页）。

当显示关闭功能生效时

如果半按快门按钮或推开镜头盖，液晶显示屏会恢复显示。




- 自动播放或连接计算机时，节电功能不会生效（第 74, 84 页）
- 您可以在设置菜单中关闭节电功能（第 60 页）。

切换拍摄 / 播放

您可以快速切换拍摄及播放模式。当您在拍摄后查看图像或删除图像，然后立刻重新拍摄时，这个功能均十分方便。

在拍摄模式下

1 按下 ON 键。

- 相机切换到播放模式。
- 再次按下  ON 键或半按快门按钮返回拍摄模式。

在播放模式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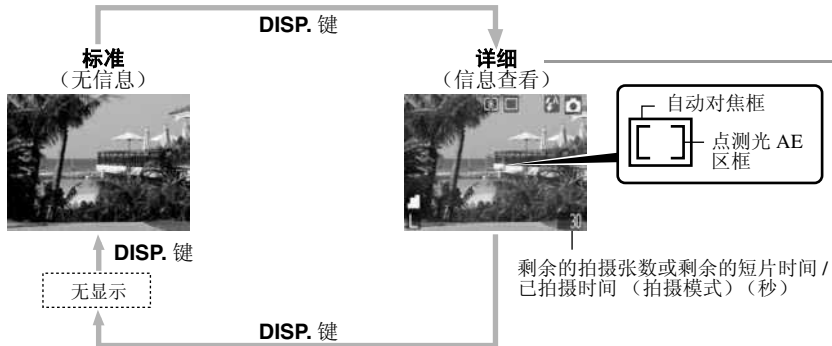
1 打开镜头盖。

- 相机切换到拍摄模式。

使用液晶显示屏

使用液晶显示屏拍摄及查看图像，操作菜单及播放图像。
按下 **DISP.** 键把液晶显示屏循环转换到下一个模式。

拍摄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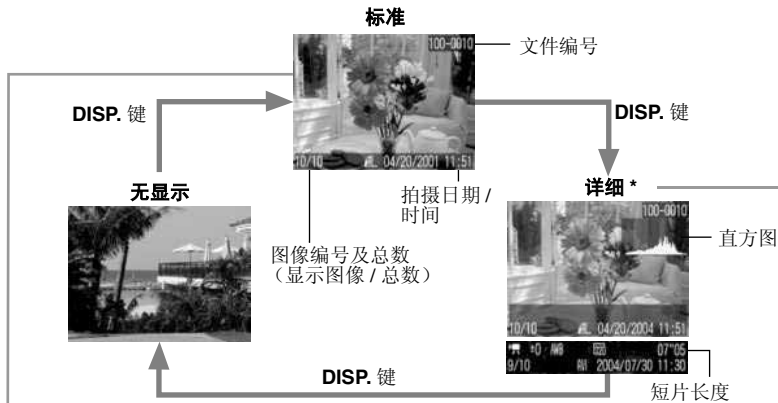
根据开/关设置，自动对焦框会更换。(液晶显示屏开)

智能自动对焦设置为 [开] (第 64 页)	智能自动对焦设置为 [关] (第 64 页)
● 绿色：对焦完成 (已对焦的自动对焦框)	● 绿色：对焦完成
● 不出现：对焦困难	● 黄色：对焦困难

拍摄模式		第 35 页
曝光补偿	-2 ... +2	第 65 页
白平衡		第 66 页
ISO 感光度		第 69 页
色彩效果		第 70 页
压缩率		第 36 页
分辨率	L M1 M2 S 1640 1320 1160	第 36 页
闪光灯		第 38 页
微距 / 无限远		第 40 页
拍摄方法		第 41 页
测光方式		第 65 页
短片记录模式	● (Red)	第 45 页
数码变焦设置	1.3x 1.6x 2.0x 2.5x 3.2x 4.0x 5.1x	第 31 页
相机震动警告		第 29 页
电量微弱		第 18 页

- 更换拍摄模式设置时，即使液晶显示屏设置为标准或无显示，液晶显示屏会显示设置约六秒钟。（视相机设置而定，拍摄模式设置可能不会出现）液晶显示屏出现此信息时，您可以设置闪光灯、连拍方式、自拍、微距 / 无限远模式及测光方式设置。
- 即使关闭信息查看， 及上述在 里的图标也会出现。
- 除上述图标外，自动对焦框、点测光框、剩余的拍摄张数或剩余的短片时间会如左图所示显示。

播放模式



* 在索引播放（九个图像）下不能使用详细显示。

压缩率	  
分辨率	   
WAVE 格式声音记录	
短片	
保护状态	

拍摄模式		第 35 页
曝光补偿		第 65 页
白平衡		第 66 页
ISO 感光度	ISO 50 100 200 400	第 69 页
色彩效果		第 70 页
分辨率（短片）		第 36 页
闪光灯		第 38 页
测光方式		第 65 页
微距 / 无限远		第 40 页

除上述以外，显示屏会显示直方图及已拍摄的短片时间。

视图像而定，下列信息可能会显示。

- 附加非 wave 格式的声音文件，或不能识别格式的文件。

- 不被相机文件系统设计规则（DCF）标准支持的 JPEG 文件。

- RAW 文件格式

- 格式不明的文件



在光亮的白天或强光下，液晶显示屏的图像将会变暗。这不是故障。



- 关闭电源时相机会保存液晶显示屏的设置（开或关）。当再次开启相机电源时，液晶显示屏会自动采用上次所用的模式。但当开启液晶显示屏时出现“更换电池”提示，则液晶显示屏在下次开启相机电源时可能不会自动开启。
- 把拍摄模式设置为 、 或 ，不论液晶显示屏被设置为开或关，液晶显示屏也会开启。
- 如果在测光完成后液晶显示屏出现相机震动图标 ，而取景器旁的上方指示灯闪烁橙光，相机会选择慢速快门以补偿光线不足。把闪光灯设置为 或 ，或把相机安装在三脚架上进行拍摄。

- 完全按下快门按钮进行拍摄后，图像会在液晶显示屏上显示约 3 秒钟（或您所设置的确认时间 3 至 10 秒）。如果在图像显示时按下 **SET** 键，图像会继续显示（第 34 页）。
- 液晶显示屏正在显示拍摄的图像时，您可以使用图表查看曝光（请参考 *有关直方图*）。直方图会显示亮度分布的数据。如果需要调整曝光，请设置曝光补偿，然后重新拍摄（如果直方图及其他信息没有出现，按下 **DISP.** 键）。
- 请注意：以其他相机播放本相机拍摄之图像，或以本相机播放其他相机拍摄之图像，可能不能正确显示图像信息。

有关直方图

直方图是一个让您判断拍摄图像亮度的图表。图表内的条形愈偏向左侧，图像会愈黑暗；条形愈偏向右侧，图像则愈光亮。如果图像太暗，请把曝光补偿调整至正数。同样地，如果图像太光亮，则把曝光补偿调整至负数（第 65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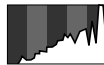
直方图示例



黑暗的图像



平衡的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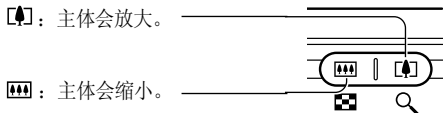
光亮的图像

有关各拍摄模式下可更改的设置，请参考本指南最后的各拍摄模式下可使用的功能（第 124 页）。

自动模式

在此模式下，您只需要按下快门按钮，相机便会进行其他操作。

- 1 把模式开关设置为 。
- 2 把相机对准拍摄主体。
- 3 按下 DISP. 键开启液晶显示屏，然后使用变焦键取得所需的构图（取景器内相关主体的大小）。



- 图像可数码变焦放大约 5.1 倍。



- 您可将数码变焦设置为 [关]（第 57 页）。
- 数码变焦后图像会显得粗糙。但实际记录的图像不会如液晶显示屏所显示般粗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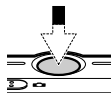
- 某些模式下不能使用数码变焦（第 125 页）。

4 半按快门按钮。

- 快门按钮采用两段式操作方法（半按及完全按下）。

半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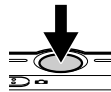
相机会自动设置曝光补偿及焦点。指示灯表示相机的状态（第 14 页）。



5 完全按下快门按钮。

完全按下

- 相机会发出一次提示音，然后拍摄图像。当图像记录到 CF 卡时，取景器旁的指示灯会闪烁绿光（第 14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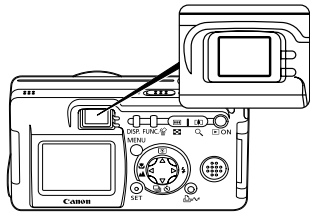


- 各拍摄模式下可使用的功能（第 124 页）。
- 使用图象确认功能，您可以更改图像在拍摄后在液晶显示屏上所显示的时间长度，或把它设置为不显示（第 34 页）。
- 半按快门按钮时，如果指示灯闪动橙光或黄光，您也可以完全按下快门按钮拍摄。
- 图像会先保存到相机的内存，然后再记录到 CF 卡上，只要内存有足够的容量，您便可以立刻拍摄下一个图像。
- 您可以通过设置菜单把提示音及快门声音设置为开/关（第 59 页）。
- 即使把快门声音设置为 [**1**、**2**、**3**（开）]（第 61 页），如果 [静音] 设置为 [开]，相机也不会发出声音。
- 在短片模式下，相机不会发出快门声音。
- 闪光灯充电时无法进行拍摄。

使用取景器进行拍摄

您可以关闭液晶显示屏，使用取景器来拍摄以节省电源。

1 构图时，请让主体处于取景器的中央部分。



- 通过取景器观看的图像与记录的图像拍摄图像时，记录的图像范围会比取景器内所见的图像范围大。您可以使用液晶显示屏确认实际记录的图像范围。此外，由于取景器的规格关系，取景器内所见的图

像范围与实际记录的图像范围会稍有不同。如果主体与镜头的距离愈近，差异会愈明显。在某些情况下，使用取景器进行近摄，近摄主体的部分图像可能不会被记录。因此，推荐使用液晶显示屏进行微距拍摄（第 40 页）。

● 有关自动对焦功能

本机采用 AiAF（智能自动对焦）技术，使用更广阔的测光范围来更精确地测量焦距。即使拍摄主体稍微偏离中央，也可取得准确的焦点。AiAF（智能自动对焦）设置为 [关] 时，相机也会自动在中央点对焦。

● 自动对焦辅助光

- 在某些环境下（如黑暗的环境），自动对焦辅助光有时会在半按快门按钮时辅助对焦操作。

- 您可以关闭自动对焦辅助光（第 57 页）。如果您要在黑暗的环境下为动物进行拍摄，请关闭光束以免动物受惊，但请注意下列事项：
 - 如果关闭自动对焦辅助光，相机的对焦操作可能会更加困难。
 - 即使关闭自动对焦辅助光，如果闪光灯设为自动防红眼或慢速闪光同步模式，防红眼灯可能会亮起。

拍摄后立刻查看图像

拍摄后，液晶显示屏会显示图像 3 秒钟。此外，进行下列操作时，不论设置的图像确认时间如何，图像也会一直显示。

- 持续完全按下快门按钮
- 图像显示时，按下SET键

再次半按快门按钮可停止显示。



图像显示时，您可以进行下列操作。

- 显示图像设置的详细信息（第 28 页）。
- 删除单张图像（第 53 页）
- 放大图像（第 47 页）（按下 SET 键并显示图像时）

更改图像的显示时间

您可以把图像在拍摄后所显示的时间长度更改为 3 秒至 10 秒或关闭。

1 按下 MENU 键。

- [(拍摄)] 菜单会出现。

2 使用▲或▼选择 (图像确认)。

3 使用◀或▶选择图像确认设置，然后按下 MENU 键。





- 如果选择[关]选项，图像不会显示。
- 如果选择[3秒]至[10秒]选项，即使释放快门按钮，图像将会在所选择时间内显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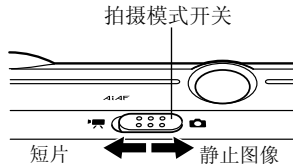
- 不论图象确认的设置如何，您可以持续按下快门按钮来显示图像。
- 显示最后拍摄的图像时，您也可以拍摄下一个图像。

选择拍摄模式

本机提供下列模式。

	自动	相机自动选择最适合您的设置。
	手动	您可以在拍摄之前手动调整曝光、白平衡及其他设置。
	辅助拼接	拍摄全景图的组成图像
	短片	拍摄短片

即使更改拍摄模式，各模式下所选择的设置会被保留。当关闭电源，某些拍摄模式的设置也会被保留，而其他拍摄模式的设置会被取消（第 124 页）。



选择 、、 或 .

1 把拍摄模式开关设置为 ，然后按下 SET 键。

2 使用 或 选择拍摄模式，然后按下 SET 键。



选择 .

1 把拍摄模式开关设置为 .

- 相机会切换到短片模式。

更改分辨率及压缩率

拍摄模式




您可以更改分辨率及压缩率（除短片外）以符合拍摄图像的目的。

分辨率		目的
L (大)	2048 x 1536 像素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打印 A4 大小 * 210 x 297 毫米 (8.3 x 11.7 英寸) 的打印件 ● 打印信纸大小 * 216 x 279 毫米 (8.5 x 11 英寸) 的打印件 ● 打印明信片大小 148 x 100 毫米 (6 x 4 英寸) 的打印件 ● 打印 L 尺寸 119 x 89 毫米 (4.7 x 3.5 英寸) 的打印件 ● 打印卡大小 86 x 54 毫米 (3.4 x 2.1 英寸) 的打印件 ● 以电子邮件传输图像 ● 拍摄大量图像
M1 (中 1)	1600 x 1200 像素	
M2 (中 2)	1024 x 768 像素	
S (小)	640 x 480 像素	

* 纸张尺寸视地区而定。

压缩率		目的
	极精细	高画质 拍摄高画质的图像
	精细	↑ ↓ 拍摄中等画质的图像
	一般	一般 拍摄大量图像

您可使用下列分辨率拍摄短片。

分辨率	
	640 x 480 像素
	320 x 240 像素
	160 x 120 像素

1 按下 FUNC. 键。

2 使用 ▲ 或 ▼ 选择 * 或 *。

* 显示当前的设置。



压缩率

3 使用 ◀ 或 ▶ 选择所需的压缩率或分辨率。



压缩率

可记录的图像数目

4 按下 FUNC. 键。



- 图像的文件大小 (近似值) (第 115 页)
- CF 卡的类型及分辨率 (第 114 页)

使用闪光灯

拍摄模式



按下列指引使用闪光灯。

	自动、防红眼	闪光灯按照亮度需要自动启动，而防红眼灯在每次闪光灯启动时都会启动。
	自动	闪光灯会按照亮度需要自动启动。
	闪光灯开	拍摄闪光灯会启动。
	闪光灯关	拍摄闪光灯不会启动。
	慢速闪光同步	闪光时间会调整为慢速快门。在晚上或室内人工光线下拍摄时，此功能可减少背景黑暗的可能性。每次拍摄防红眼灯均会启动。推荐使用三脚架。

1 视需要按下 (多功能选择器上的) 来选择所需的闪光模式。

	○	○	—
	○	○	—
	—	○	△
	○	○	△
	—	○	△

○: 可用 △: 仅可以为第一张图像选择。

2 拍摄图像。

- 当取景器旁的指示灯闪烁橙光，闪光灯会启动（设置为 时则不会闪光）。
- 拍摄步骤与 *自动模式* 相同（第 31 页）。
- 闪光灯充电时无法进行拍摄。






- 在微距模式下使用闪光灯，光线可能不能正确控制。在这种情况下，请设置较高的 ISO 感光度或使用其他光源，来代替闪光灯。
- 使用高 ISO 感光度及闪光灯拍摄时，愈靠近拍摄主体进行拍摄，则愈有机会出现曝光过度的情况。
- 当闪光灯设置为关或慢速闪光同步时，相机会在黑暗的环境下采用慢速快门拍摄，在这些情况下请小心避免相机震动。

在 模式下拍摄

请稳固握持相机，避免震动相机。

在 、 或 模式下拍摄

由于快门速度会较  模式慢，请把相机安装在三脚架上。如果在  模式下所拍摄的图像黑暗，在  模式下重新拍摄可取得较光亮的效果。



- 闪光灯可能需要约 10 秒钟充电。如果液晶显示屏开启，当充电时取景器旁的指示灯闪动橙光，显示屏会关闭。当完成充电后指示灯会持续亮起橙光，液晶显示屏会再次开启。充电时间视拍摄环境及电量而可能会有所不同。
- 闪光灯会闪动两次。首先会发出预闪，然后再发出主闪。相机发出预闪以取得拍摄主体的曝光数据，主闪时便可以为图像提供最合适的亮度。

防红眼功能

- 在黑暗的环境下使用闪光灯时，眼睛反射的光线会造成红眼现象。在这些情况下，请使用自动防红眼模式*。使用防红眼功能拍摄时，要达到最佳效果，拍摄主体必须直视防红眼灯。请提醒拍摄主

体直视防红眼灯。增加室内的亮度或靠近拍摄主体均可以加强防红眼效果。
* 即使完全按下快门按钮，快门会在防红眼灯亮起后约一秒才启动，以改善效果。如果您要快门速度有较快的反应，请把闪光灯设置为 、 或 。

微距 / 无限远模式

		拍摄模式
	微距	使用此模式对距离镜头 5 至 20 厘米 (2 至 7.9 英寸) 的主体进行拍摄。
	无限远	使用此模式拍摄风景。此模式也适用于为包含远景物体和近景物体的目标进行构图。

1 按下 / (多功能选择器上的) 来显示 或 。

	○	○	△	△	○
	—	○	△	△	○

○: 可用 △: 仅可以为第一张图像选择。

- 按下 / (多功能选择器上的) 来取消微距模式。

2 拍摄图像。

- 拍摄步骤与 *自动模式* 相同 (第 31 页)。

在微距模式下使用闪光灯，光线可能不能正确控制。在这种情况下，请设置较高的 ISO 感光度或使用其他光源，来代替闪光灯。



- 在微距模式下，请使用液晶显示屏拍摄。在微距模式下，取景器内框进的拍摄主体，其部分图像可能不会出现在最终拍摄的图像内（第 32 页）。
- 最近焦距的可记录区域约为 56 x 42 毫米（2.2 x 1.7 英寸）。

自拍

拍摄模式



1 视需要按下 / (多功能选择器上的 ▼)，使液晶显示屏上出现 或 。

- 相机会在完全按下快门按钮后 10 秒（）或 2 秒（）后拍摄图像。

2 拍摄图像。

- 有关选择 或 的方法，请参考第 57 页。
- 如果选择 ，并完全按下快门按钮，自拍灯会开始闪动，且自拍机会发出提示音。快门释放之前两秒，闪动会加快。



- 如果选择 ，并完全按下快门按钮，自拍灯一开始便会快速闪动。快门在 2 秒后释放。
- 拍摄步骤与 *自动模式* 相同（第 31 页）。



您可以通过更改 [(我的相机)] 菜单内的 [自拍机声音] 设置来更改自拍机声音（第 61 页）。

连拍方式

拍摄模式



使用此模式在完全按下快门按钮时拍摄一连串的图像。

1 视需要按下 / (多功能选择器上的 ▼)，使液晶显示屏上出现 。

2 半按快门按钮来锁定焦点。

3 完全按下快门按钮进行拍摄。

- 释放快门按钮时即会停止拍摄。
- 拍摄速度为每秒约 2.2 张（压缩率设置为大 / 分辨率设置为精细，及液晶显示屏关闭）。
（这些数值反映佳能公司的测试标准。实际数字视其拍摄环境及拍摄设置而有所不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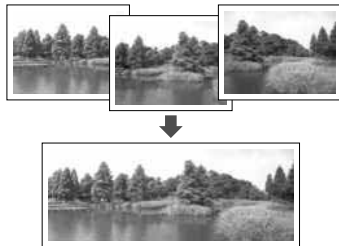
- 当内存接近存满时，拍摄间隔会延长。
- 如果使用闪光灯，拍摄时间可能会延长，以配合闪光灯的充电时间。

拍摄全景图像（辅助拼接）

拍摄模式



您可以使用此模式拍摄一连串部分重叠的图像，然后使用计算机把图像合并为全景图。



如下所示，按照拍摄方向，有两种辅助拼接模式。

	左 → 右	水平，由左至右拍摄。
	右 → 左	水平，由右至左拍摄。



您可使用附送的 PhotoStitch 程序在计算机上合并图像。

为拍摄主体构图

PhotoStitch 会检测相连图像的重叠部分，并合并它们。拍摄时，尝试在重叠的部分中包含一些独特的东西（例如路标等）。



- 为画面构图时，请使各相连画面重叠 30 至 50 %。并把垂直误差限制在图像高度的 10 % 以内。
- 请勿包括移动物体在重叠部分。
- 请勿试图拼接包括远近景物的画面。物体可能会扭曲或重叠。

- 请尽量保持光线一致。如果光线差距太大，图像看起来会不自然。
- 请水平移动（旋转）相机来拍摄连续的图像。
- 要拍摄近距离图像，推动相机拍摄整个物体，移动时使相机与主体维持平行。

拍摄

1 把拍摄模式设置为 或 .

- 请参考 *选择拍摄模式*（第 35 页）。

2 拍摄第一个图像。

- 第一个图像的曝光与白平衡被设置并锁定。

3 构图然后拍摄第二张图像，使其与第一张图像重叠。

- 重叠部分的轻微差异可以利用软件修正。



 次序



- 您可重拍图像。按下 ◀ 或 ▶ 返回该画面。

4 使用相同的步骤拍摄其余画面。

- 最多可垂直或水平记录 26 个图像。

5 拍摄最后一个图像后，按下 SET 键。



- 在  /  模式下不能设置用户自定义白平衡（第 68 页）。要使用用户自定义白平衡设置，请先在其他拍摄模式下设置。
- 第一个图像所使用的设置会被锁定，并不能为其后的图像进行更改。



有关此模式可更改的设置，请参考第 124 页。

短片模式

拍摄模式



使用此模式拍摄短片。您可把分辨率设置为：
 [(640 x 480)]、[(320 x 240)] 或
 [(160 x 120)] (第 36 页)。

1 把拍摄模式开关设置到 。

- 液晶显示屏打开并显示最长的可记录时间(秒)。

2 完全按下快门按钮。

- 拍摄及录音会同步开始。
- 拍摄时，液晶显示屏的右上方会出现红圈。

3 完全按下快门按钮可停止拍摄短片。

- 每个短片片段(每秒 15 帧)的最长时间约为 30 秒* ()、3 分钟 (及)。

* 请使用下列的 CF 卡：

- 附送的 FC-32MH CF 卡
- 另购的佳能 FC-256MH 或 FC-512MSH CF 卡
(某些地区没有出售)

这些时间视其拍摄主体及拍摄条件而有所不同。到了最长可记录的时间或 CF 卡存满后，记录会自动停止。



- 推荐使用已在您相机进行格式化的 CF 卡来记录短片(第 18 页)。使用随相机附送的记忆卡时毋需进行格式化。
- 使用下列类型的 CF 卡进行拍摄时，记录时间可能不会正确显示，或短片操作可能会中途自己停止。
 - 记录速度较慢的记忆卡
 - 使用其他相机或计算机格式化的记忆卡
 - 曾重复记录及删除图像的记忆卡
 拍摄短片时，虽然记录的时间可能不会正确显示，但短片将会正确记录到 CF

卡。如果您使用本相机格式化的 CF 卡，记录时间将会正确显示（除记录速度较慢的 CF 卡）。

- 拍摄时请勿触碰麦克风。
- 自动曝光、自动对焦、白平衡及变焦设置会按照首帧来设置并锁定。
- 拍摄后，取景器旁的指示灯会闪动绿光。在指示灯停止闪动之前无法继续拍摄。



- 有关此模式可更改的设置，请参考第 124 页。
- 录制的声音为单声道。
- 在短片模式下，相机不会发出快门声音。
- 在计算机上播放短片文件（AVI/Motion JPEG）需要 QuickTime 3.0 或更新版。（附送的佳能数码相机解决方案光盘上附有 QuickTime（适用于 Windows）。在 Macintosh 平台上，Mac OS 8.5 或更新的操作系统已附有 QuickTime 3.0 或更新版。）

显示单张图像（单张图像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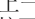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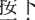

您可以在液晶显示屏上查看记录的图像。

1 按下 ON 键。

- 显示屏会显示最后拍摄的图像（单张图像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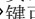
2 按下 或 切换显示的图像。

- 使用  移至上一个图像，或使用  移至下一个图像。持续按下  或  即可在图像间快速移动，但图像不会清楚显示。



使用其他相机拍摄的图像、曾在计算机上使用其他软件应用程序进行编辑的图像，可能无法在本机上播放。




- 按下 **DISP.** 键来显示当前显示图像的数据（第 28 页）。
- 按下  键可快速删除显示的图像（第 53 页）。

放大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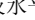

播放单张图像时，图像可放大约 10 倍。

1 按下 键。

- 持续按下 **SET** 键时同时按下  键，图像会顺序放大约 2.5 倍、5 倍及 11 倍。



大概位置

- 按下 、、 或  来垂直及水平更换显示的位置。
- 要放回正常大小显示，按下  键数次。



不能放大短片帧及索引播放图像。



拍摄图像后，您可以立刻放大在液晶显示屏内所显示的图像（第 34 页）。

查看每组九个图像（索引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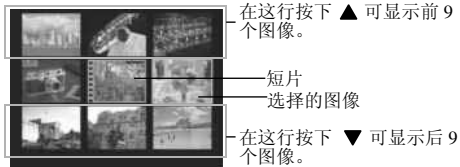
您可以在索引播放模式下同时查看 9 个图像。

1 按下 ON 键。

2 按下 键。

- 一次显示九个图像（索引播放）。

3 按下 、、 或 选择图像。



4 按下 键。

- 索引播放会被取消，而显示屏会返回单张图像播放。



按下 **DISP.** 键来显示当前显示图像的数据（第 28 页）。

在图像间跳换

在索引播放下，您可以向前或向后跳换 9 个图像。

1 在索引播放下，按下 键 (第 48 页)。

- 显示屏会出现跳换条。


2 更改图像的选择。

- 使用  或  向前或向后跳换 9 个图像。
- 按下 **SET** 键时，同时按下  或  键，可跳换到最前或最后的图像。



跳换条

3 按下 键。

- 跳换条会消失，相机会返回索引播放。
- 如果再次按下 ，相机会返回单张图像播放。

查看 / 编辑短片


查看短片

您可播放在此模式下拍摄的短片。



1 按下 ON 键。

- 不能在索引播放模式下查看短片。

2 按下 或 键选择短片，然后按下 **SET** 键。

- 附有 **SET**  图标短片会显示。
- 短片播放屏幕会出现。

3 使用 或 选择 (播放)，然后按下 **SET** 键。

- 短片图像及声音将会播放。
- 您可以使用  或  调整音量。



短片播放屏幕

音量






- 短片播放完毕后，会显示末帧。如果在这个状态下按下 **SET** 键，相机会返回短片播放屏幕。如果再次按下 **SET** 键，短片会从首帧开始播放。

暂停与继续播放

- 按下 **SET** 键即可暂停播放短片，再次按下可恢复播放。

快进 / 后退

- 使用 ◀ 或 ▶ 选择下列其中一项操作，然后按下 **SET** 键。

	(退出) :	返回单张图像播放
	(首帧) :	显示首帧
	(上一帧) :	返回上一帧 (如果持续按下 SET 键即会后退)
	(下一帧) :	跳到下一帧 (如果持续按下 SET 键即会快进)
	(末帧) :	显示末帧



如果使用系统资源不足的计算机播放短片，可能会发生丢帧及声音中断的情况。



- 您可以在设置菜单中调整播放短片的音量 (第 59 页)。
- 如果您通过设置菜单把 [静音] 设置为 [开] (第 58 页)，相机不会发出声音。但您可以在播放短片时按下 ▲ 或 ▼ 来恢复声音播放及调整音量。

编辑短片

您可以删除短片前半段或后半段的不需要部分。

1 选择所需编辑的短片，然后按下 **SET** 键。

- 请参考 [查看短片](#) (第 49 页)。

2 使用◀或▶选择 (编辑)，然后按下 SET 键。




- 短片编辑屏幕及短片编辑条会出现。

3 使用▲或▼选择编辑的方法。



短片编辑条

短片编辑屏幕

-  (删除首段)：删除短片前半段的图像
-  (删除末段)：删除短片后半段的图像
-  (退出)：返回短片播放屏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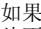
4 使用◀或▶选择编辑位置。



5 使用▲或▼选择 (播放)，然后按下 SET 键。

- 临时编辑的短片会开始播放。
- 播放短片时按下 SET 键，即可停止短片播放。

6 使用▲或▼选择 (保存)，然后按下 SET 键。

- 如果选择, 编辑的短片不会被保存，相机会返回短片编辑屏幕。



7 使用◀或▶选择 [覆盖]或[新文件], 然后按下 SET 键。

- **[覆盖]**: 使用原始短片的相同文件名称保存编辑的短片。原始数据会被删除。
- **[新文件]**: 使用新的文件名称保存编辑的短片。原始数据不会被删除。
- 如果 CF 卡没有足够的空间，则仅可使用覆盖功能。在这种情况下，短片编辑条的计时器会出现▲。



- 不能编辑被保护的短片。
- 相机约需 3 分钟来保存已编辑的短片。如果保存中途电池耗尽，则编辑的短片将不能保存。要避免发生这种情况，推荐使用新的 AA 型碱性电池或完全充电的 AA 型镍氢 (NiMH) 电池 (选购件) 或交流电适配器套件 ACK800 (选购件) (第 109 页)。



原始长度为 1 秒或以上的短片可以一帧为单位进行编辑。



请注意：已删除的图像无法恢复。请小心避免意外删除。

删除单张图像

1 按下 ON 键。

2 按下 或 选择所需删除的图像，然后按下 键。

- 确认屏幕会出现。



3 按下 或 键选择 [删除]，然后按下 SET 键。

- 要取消删除图像，请选择 [取消] 而不是 [删除]，然后按下 SET 键。



删除功能不能删除被保护的图像（第 75 页）。

删除所有图像

1 在 [(播放)] 菜单中，选择 (全部删除)，然后再按下 SET 键。

- 确认屏幕会出现。



2 按下 或 键选择 [OK]，然后按下 SET 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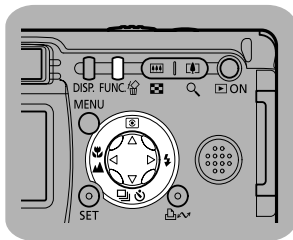
- 要取消删除图像，请选择 [取消] 而不是 [OK]，然后按下 SET 键。



- 删除功能不能删除被保护的图像（第 75 页）。
- 如果选择 [全部删除]，则记录在 CF 卡上所有的图像会被删除。
- 要删除记录在 CF 卡上的图像及其他数据，请参考格式化 CF 卡（第 18 页）。

选择菜单与设置

按下 FUNC. 键选择设置（仅适用于拍摄模式）



- 1 打开镜头盖来开启电源。
- 2 按下 FUNC. 键。
- 3 使用▲或▼选择功能菜单选项，然后使用◀或▶选择设置内容。
- 4 按下 FUNC. 键。
- 5 拍摄图像。

3. 按下▲或▼选择菜单项目，然后按下◀或▶选择所需设置的项目。

曝光补偿 (±0) (第 65 页)



白平衡 (AWB) (第 66 页)



ISO 感光度 (ISO 60) (第 69 页)



色彩效果 (OFF) (第 70 页)



压缩率 (精细) (第 36 页)



分辨率 (L) (第 36 页)



分辨率 (短片) (320) (第 37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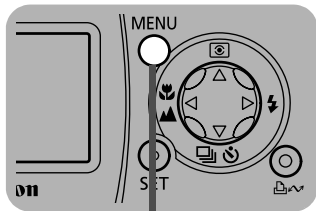


括号内的项目表示默认值。

4. FUNC.

5. 拍摄图像。

按下 MENU 键选择设置



- 1 按下 MENU 键。
- 2 按下◀或▶切换菜单。
 - 您可以使用变焦键切换菜单。
- 3 按下▲或▼选择菜单项目。
- 4 按下◀或▶选择所需设置的项目。
- 5 按下 MENU 键。



- 有关附有 [...] 的项目，按下 **SET** 键，然后进行下一级显示菜单的设置。设置完成后，再次按下 **SET** 键来确认设置。
- 在拍摄模式下，您可以半按快门按钮来关闭菜单。










- 视拍摄模式而定，某些菜单项目可能不能选择（第 124 页）。
- 您可以把喜爱的图像及声音应用在我的相机菜单中的 **[L3]** 及 **[L4]**。详细说明，请参考 *注册我的相机设置*（第 94 页）或 *软件入门指南*。
- 您可以一次把菜单及按键操作所更改的设置重置为默认值（除拍摄模式、[日期/时间]及[语言]设置外）（第 62 页）。








菜单设置与默认值

拍摄菜单

* 默认值




菜单项目	设置内容	参考页
 智能自动对焦	把智能自动对焦设置为开（相机会在拍摄时自动选择自动对焦框）或关（自动对焦框设置为中央框）。 • 开*/关	64
 自拍	设定按下快门按钮后，自拍机释放快门的时间。  （10秒）*  （2秒）	41
 自动对焦辅助光	使用自动对焦时，根据拍摄环境设置自动对焦辅助光的输出。 • 开*/关	33
 数码变焦	把数码变焦设置为开或关。 • 开*/关	31
 图象确认	设置释放快门按钮后，液晶显示屏显示图像的时间。 • 关/3*-10秒	34






播放菜单

菜单项目	设置内容	参考页
 保护	保护图像免被意外删除。	75
 旋转	把显示的图像顺时针方向旋转 90 或 270 度。	72
 声音记录	为图像加上声音记录。	73
 全部删除	删除 CF 卡上所有的图像（除受保护的图像外）。	53
 自动播放	自动逐个播放图像。	74
 打印命令	用兼容直接打印的打印机（CP 系列）打印或到照片冲印店打印时，设置打印的图像及份数。	78
 传输命令	设置需要下载到计算机的图像。	82

设置菜单

* 默认值

菜单项目	设置内容	参考页
 静音	<p>设置为 [开] 来一次性地关闭起动声音、操作声音、自拍机声音及快门声音。详细说明，请参考 [ (设置)] 菜单内静音设置及 [ (我的相机)] 菜单内的各种声音设置的关系（第 61 页）。</p> <p>• 开/关*</p> <p>请注意：即使把静音设置为 [开]，错误警告信号也会发出提示音。</p>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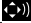


音量	调整起动声音、操作声音、自拍机声音、快门声音及播放声音的音量。如果 [静音] 设置为 [开], 不能调整音量。 • (关) / (1) / (2)* / (3) / (4) / (5)	-
	 开机声音音量 调整开启相机电源时的开机声音音量。	23
	 调整声音音量 调整操作按键 (除快门按钮外) 时的调整声音音量。	-
	 自拍声音音量 调整相机通知您在 2 秒后拍摄所发出的自拍声音音量。	41
	 快门音量 调整完全按下快门按钮时相机所发出的快门声音音量。在短片模式下, 相机不会发出快门声音。	31
	 重放音量 调整播放声音记录或短片时的音量。	49, 73

	按下 SET 键可设置自动关机及显示关闭设置。	-
 节电	 自动关机 设置在指定时间内没有操作相机，相机是否自动关闭电源。 • 开*/关	24
	 显示关闭 指定某一时间长度，在该时间段内没有操作相机时就会关闭液晶显示屏。 • 10 秒 • 1 分钟* • 20 秒 • 2 分钟 • 30 秒 • 3 分钟	24
 日期/时间	设置日期、时间及日期格式。	20
 格式	把 CF 卡格式化（初始化）。	18
 文件编号重置	设置指定图像文件编号的方式。 • 开/关*	92
 语言	设置液晶显示屏上菜单及提示的使用语言。 • 英文* • 意大利文 • 德文 • 挪威文 • 法文 • 瑞典文 • 荷兰文 • 西班牙文 • 丹麦文 • 汉语 • 芬兰文 • 日文 您可以在播放图像时持续按下 SET 键的同时按下 MENU 键来更改语言。	21

自定义相机（我的相机设置）

您可以选择本相机使用的个性组合、起动图像及声音、快门声音、操作声音及自拍机声音。这些设置称为我的相机设置。您也可以使用 CF 卡的图像及新录制的声音或使用附送的软件来自定义每个项目的 **[Q]** 及 **[R]** 选项。详细说明，请参考 *软件入门指南*。

* 默认值

项目 / 菜单屏幕	设置内容	参考页
 个性组合	为起动图像、起动声音、快门声音、操作声音及自拍机声音选择相同的主题。*1	93
 起动图像	设置开启相机电源时的起动图像。*1	93
 起动声音	设置开启相机电源时的起动声音。*1	93
 操作声音	设置操作任何按键（除快门按钮外）时相机发出的声音。*1	93
 自拍机声音	设置相机通知您在 2 秒后拍摄图像的声音。*1	93
 快门声音	设置按下快门按钮时相机发出的快门声音。在短片模式下，相机不会发出快门声音。*1	93
我的相机菜单设置内容	[Q] (关) / [1] */ [Q] / [R]	93

*1 **[1] (设置)** 菜单内 **[静音]** 设置及 **[Q] (我的相机)** 菜单内的各种声音设置的关系

要一次关闭起动声音、快门声音、操作声音及自拍机声音，请通过 **[1]** (设置) 菜单把 **[静音]** 设置为 **[开]**。这个设置会覆盖各设置的声音。请注意：即使把静音设置为 **[开]**，错误警告信号也会发出提示音。

把设置重置为默认值。

您可以重置所有菜单及按键操作设置为默认值。

1 开启相机电源

- 您可以在拍摄或播放模式下进行。

2 按下 MENU 键 5 秒以上。

- 液晶显示屏会出现“重置初始设定？”提示。

3 按下◀或▶键选择 [OK]，然后按下 SET 键。

- 重置时，如右方的屏幕会出现。完成重置后，显示屏会返回标准屏幕。
- 要取消重置，请选择 [取消] 而不是 [OK]。



- 下列设置不能重置为默认值：
 - [Fn]（设置）] 菜单内的拍摄模式、日期 / 时间及语言（第 60 页）
 - 自定义白平衡（第 68 页）
 - 新注册的我的相机设置（第 93 页）
- 当相机连接到计算机或打印机，此操作不会生效。

使用自动对焦拍摄问题主体

拍摄模式



对下列主体使用自动对焦时可能出现问题。
在这些情况下，请使用对焦锁。


- 与环境反差极低的主体
- 混合远近物体的主体
- 在构图中央有极亮物体的主体
- 快速移动的主体
- 有水平线条的主体

1 把相机对准与主拍摄主体有相同焦距的主体，使之处在取景器的中央或液晶显示屏所显示的自动对焦框内。

2 持续半按快门按钮，直到相机发出两次提示音。

3 再次对准相机的方向，为所需的拍摄主体构图，然后完全按下快门按钮。



- 使用对焦锁时，如果您通过 [ (拍摄)] 菜单把 **AiAF** 设置为 [关]，焦点会锁定在中央自动对焦框内的主体。
- 通过玻璃拍摄时，请尽量靠近玻璃以避免光线反射。

切换对焦设置

拍摄模式



您可以更改自动对焦框（AF 框）的选择方法。液晶显示屏开启时，自动对焦框会出现（第 26 页）。

	<p>开 (自动 选择)</p>	<p>相机会根据拍摄环境，自动从五个自动对焦框中选择其中一个来进行对焦。</p>
	<p>关 (中央 选择)</p>	<p>对焦在中央的自动对焦框。这样可以确保准确地取得所需的焦点。</p>

表示在显示屏上的自动对焦框。

1 在 [(拍摄)] 菜单中，选择 **智能自动对焦**。

- 请参考 *选择菜单与设置*（第 55 页）。

2 按下 **◀** 或 **▶** 选择 [开] 或 [关]。





3 按下 **MENU** 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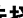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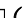
- 按下快门按钮（取代 **MENU** 键）来使用设置的自动对焦框拍摄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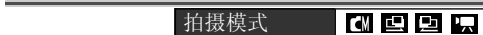
当数码变焦生效时，则会使用中央自动对焦框模式。

切换测光方式

拍摄模式 		
	评价测光	适用于标准的拍摄环境，包括逆光图像。相机把图像分为多个区域进行测光。并评估复合的光线条件，如拍摄主体的位置、亮度、直接光源及逆光情况，然后为主拍摄主体调整正确的曝光设置。
	中央重点平均测光	相机为整个框平均测光，但会偏重中央的主体。
	点测光 AE 区	为液晶显示屏中央的点测光 AE 区中的区域进行测光。当拍摄主体逆光或被强光包围时，请使用此模式。

- 1** 视需要按下  (多功能选择器上的 ) 来显示 、 或 ，然后拍摄图像。

调整曝光



如果拍摄主体背景很光亮或有强烈逆光，您可能需要调整曝光，避免拍摄主体太暗。

1 在功能菜单中选择 * (曝光补偿)。

- 请参考 *选择菜单与设置* (第 54 页)。

* 显示当前的设置。



2 按下 或 调整曝光补偿。

- 设置调整范围为 -2 到 +2，以 1/3 级调校。



- 当液晶显示屏开启时，您可以查看图像来确认曝光补偿的效果。
- 您可以在选择设置后立刻按下快门按钮来拍摄图像。拍摄后，菜单会再次显示，让您轻易更改设置。

3 按下 FUNC. 键。






- 要取消曝光补偿，使用 ◀ 或 ▶ 把设置重置为 0。



调整色调（白平衡）

拍摄模式



如果把白平衡设置为与光源配合，相机可以更准确地重现色彩。

	自动	相机会根据拍摄环境自动设置白平衡。
	日光	在晴朗的日子于户外拍摄时使用。
	阴天	在多云、阴暗或黎明黄昏拍摄时使用。
	白炽灯	请使用此模式在白炽灯和灯泡类型 3 段波长荧光灯照明下进行拍摄。
	荧光灯	请使用此模式在暖白、冷白或暖白（3 段波长）荧光灯照明下进行拍摄。


	荧光灯 H	请使用此模式在日照荧光灯，或日照荧光灯类型 3 段波长荧光灯照明下进行拍摄。
	用户自定义模式	要取得最适合当前环境的最佳白平衡，请使用白纸等设置自定义值。

1 在功能菜单中选择 *（自动）。

- 请参考 *选择菜单与设置*（第 54 页）。

* 显示当前的设置。

2 按下 或 选择白平衡。

- 有关  用户自定义设置，请参考第 68 页。
- 当液晶显示屏开启时，您可以查看显示屏上的设置。



- 您可以按下快门按钮立刻拍摄图像。拍摄后，菜单会再次显示，让您调整设置。

3 按下 FUNC. 键。



当色彩效果设置为 （旧照片模式）或 （黑白模式）时，不能调整白平衡。

设置用户自定义白平衡

您可以设置自定义白平衡，让相机评估例如白纸、白布或照片质量的灰卡等主体，以取得特殊拍摄环境的最佳设置。在下列三种情况下，在 **AWB**（自动）模式下可能无法正确调整白平衡。务必在读取及设置 **☑**（用户自定义模式）的白平衡数据后才拍摄图像。

- 在近距离下拍摄（微距模式）
- 拍摄单色的拍摄主体（如天空、海洋或树林等）
- 使用特殊光源进行拍摄（如水银灯）

1 在功能菜单中选择 **AWB***（自动）。

- 请参考 *选择菜单与设置*（第 54 页）。
- * 显示当前的设置。

2 使用 **◀** 或 **▶** 选择 **☑**（用户自定义模式）。

3 把相机对准白纸、白布或灰卡，然后按下 **SET** 键。





- 把相机对准白纸或白布，使其占满液晶显示屏的中央框或整个光学取景器，然后按下 **SET** 键。按下 **SET** 键时，相机会读取白平衡的数据。
- 您可以在设置白平衡后立刻拍摄图像。拍摄后，菜单会再次显示，让您轻易更改设置。



4 按下 **FUNC.** 键。



- 要设置及使用自定义白平衡设置，推荐选择 **CM** 拍摄模式，然后把曝光补偿设置为 0（±0）。如果曝光不正确，便无法取得正确的白平衡（图像完全是黑或白）。

- 由于在  及  模式下不能读取白平衡数据，请先在其他模式下预设白平衡。
- 请使用与读取白平衡数据时相同的设置进行拍摄。如果设置不同，可能不能取得最佳的白平衡。特别注意不要更改下列设置。

闪光灯

- 推荐把闪光灯设置为开或关。如果闪光灯设置为  或 ，并在读取白平衡数据时闪光，请确定使用闪光灯拍摄。

ISO 感光度

- 即使把设置重置为默认值，用户自定义白平衡也不会被取消（第 62 页）。

更改 ISO 感光度

拍摄模式



当您要减少相机震动、在黑暗的环境下不使用闪光灯，或使用较快的快门速度时，请提升 ISO 感光度。

1 在功能菜单中选择 *（ISO 感光度）。

- 请参考 *选择菜单与设置*（第 54 页）。
- * 显示当前的设置。

2 按下 ◀ 或 ▶ 选择 ISO 感光度。

- 您可以按下快门按钮立刻拍摄图像。拍摄后，菜单会再次显示，让您调整设置。



3 按下 FUNC. 键。



- 较高的 ISO 感光度会增加图像的噪声。要拍摄清晰的图像，请尽量使用较低的 ISO 感光度。
- AUTO（自动）设置会选择最佳的感光度。如果闪光灯发出的光线不足以照亮拍摄主体时，相机会自动提升感光度。

更改色彩效果

拍摄模式



您可以使用不同的色彩效果进行拍摄。

	关闭效果	不使用任何色彩效果拍摄。
	鲜艳模式	强调反差及颜色饱和度来拍摄鲜明的色彩。
	中性模式	调低反差及颜色饱和度来拍摄正常的色调。
	柔和模式	柔和拍摄主体的轮廓。
	旧照片模式	使用旧照片色调拍摄图像。
	黑白模式	使用黑白拍摄图像。

1 在功能菜单中选择 *（关闭效果）。

- 请参考 *选择菜单与设置*（第 54 页）。

* 显示当前的设置。

2 使用◀或▶选择色彩效果。

- 如果液晶显示屏开启，您可以查看图像来检查色彩效果。
- 您可以按下快门按钮立刻拍摄图像。拍摄后，菜单会再次显示，让您调整设置。



3 按下 FUNC. 键。

旋转显示的图像



液晶显示屏上的图像可以顺时针旋转 90 或 270 度。



0° (原始位置)

90°

270°

1 在 [ (播放)] 菜单中，选择  (旋转)。

- 请参考 *选择菜单与设置* (第 55 页)。

2 按下 **◀** 或 **▶** 选择所需旋转的图像，然后按下 **SET** 键。

- 按下 **SET** 键旋转图像 90 度、270 度及返回原始方向。

3 按下 **MENU** 键。

- 播放菜单会再次出现。再次按下 **MENU** 键来关闭菜单。



- 不能旋转短片图像。
- 如果图像在下载至计算机之前曾使用相机旋转，下载图像时所使用的软件会决定是否保留旋转设置。



您可以放大旋转的图像 (第 47 页)。

为图像加上声音记录

在播放模式下（包括单张图像播放、索引播放及放大播放），您可以为图像加上声音记录（最长为 60 秒）。声音数据会保存为 WAVE 格式。

1 在 [] (播放) 菜单中，选择 [] (声音记录)。

- 请参考 *选择菜单与设置*（第 55 页）。
- [] 会出现。

2 使用 ◀ 或 ▶ 选择需要加上声音记录的图像，然后按下 SET 键。

- 声音记录屏幕会出现。



声音记录屏幕

3 使用 ◀ 或 ▶ 选择 []，然后按下 SET 键。

- 开始记录，而相机会显示已记录的时间。请对着相机的麦克风说话。
- 要停止记录，按下 SET 键。要重新开始记录，再次按下 SET 键。
- 您可以加入声音记录，直至总时间达到 60 秒。

播放声音记录

- 在步骤 3 选择 []。附有声音记录的图像会有 [] 标记。
- 要停止播放，请按下 SET 键。要重新开始播放，再次按下 SET 键。您可以使用 ▲ 或 ▼ 调整音量。

删除声音记录

- 在步骤 3 选择 []。

退出声音记录设置

- 按下 MENU 键。



- 不能为短片加上声音记录。
- 如果图像附有不兼容的声音文件，则不能记录或播放声音记录。如果您尝试拍摄或播放该类图像，“不能兼容的 WAVE 格式”的提示会显示。您可以使用本机删除不兼容的声音文件。
- 不能删除被保护图像的声音记录（第 75 页）。



- 您可以在设置菜单中调整声音记录的音量（第 59 页）。
- 如果您通过设置菜单把[静音]设置为[开]（第 58 页），相机不会发出声音。但您可以在播放短片时按下▲或▼，来恢复声音播放及调整音量。

自动播放

此功能可自动播放 CF 卡上所有图像（自动播放）。液晶显示屏会显示各图像约 3 秒钟。

1 在 [▣ (播放)] 菜单中，选择 (自动播放)。

- 请参考 *选择菜单与设置*（第 55 页）。
- 选择后，自动播放开始。
- 在单张图像播放模式下，在自动播放时使用 ◀ 或 ▶ 会加快图像的前进速度。

暂停与恢复自动播放

- 按下 **SET** 键可在任何时候暂停自动播放。再次按下 **SET** 键可恢复播放。

停止自动播放

- 要停止自动播放，按下 **MENU** 键。



- 某些图像的显示间隔可能略有差异。
- 短片图像会以其拍摄的时间长度播放。
- 在自动播放进行期间，节电功能不会生效（第 24 页）。

保护图像

使用保护功能来保护重要的图像，以避免意外删除。


1 在 [(播放)] 菜单中，选择 (保护)。

- 请参考 *选择菜单与设置*（第 55 页）。

2 使用 ◀ 或 ▶ 选择所需保护的图像，然后按下 SET 键。



保护图标

- 被保护的图像上会出现  图标。
- 要取消保护，再次按下 **SET** 键。
- 您可以在单张图像播放及索引播放模式下选择图像（第 47, 48 页）。

3 按下 MENU 键。


- 相机会返回菜单屏幕。再次按下 **MENU** 键来退出菜单屏幕。



请注意：把 CF 卡格式化（初始化）会删除卡上的所有数据，包括被保护的图像（第 18 页）及其他文件类型。在 CF 卡格式化之前，请先检查其内容。

有关打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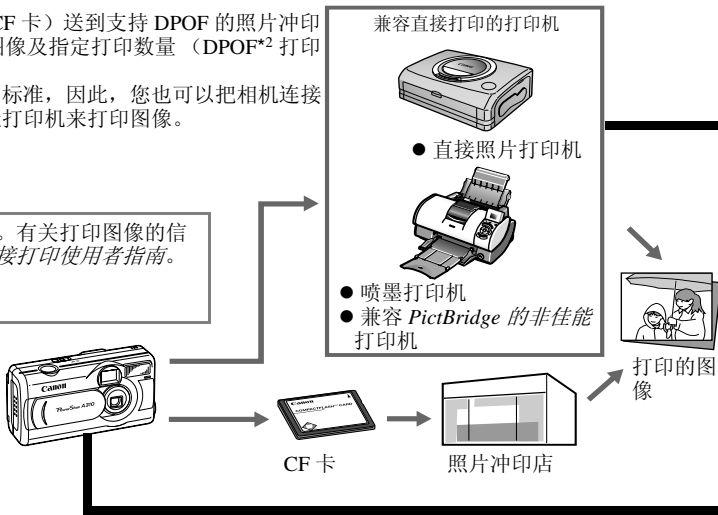
您可以使用下列方法打印本机拍摄的图像。

- 您只需要使用连接线把相机连接到兼容直接打印的打印机 *1，并按下相机上的  键。
- 此外，您可以在把图像（CF 卡）送到支持 DPOF 的照片冲印中心之前，使用相机选择图像及指定打印数量（DPOF*2 打印设置）。

*1 本相机符合行业 *PictBridge* 标准，因此，您也可以把相机连接到兼容 *PictBridge* 的非佳能打印机来打印图像。

*2 数码打印预选格式

本指南说明 DPOF 打印设置。有关打印图像的信息，请参考随相机附送的 *直接打印使用者指南*。并参考您的打印机说明书。



有关兼容直接打印的打印机（直接照片系列或喷墨打印机）的信息，请参考随相机附送的*附件系统图*。

进行直接打印

- 把相机连接到打印机
- 设置各种打印设置（除 DPOF 打印设置外）
- 打印



详细的打印说明，请参考*直接打印使用者指南*（与本指南分开）。

DPOF 打印设置

- 选择所需打印的图像（第 78 页）
- 选择打印份数（第 78 页）
- 选择打印风格（第 80 页）
 - 标准 / 索引 / 标准及索引
 - 日期 开 / 关
 - 文件号 开 / 关

详细的打印说明，请参考*直接打印使用者指南*（与本指南分开）。

DPOF 传输设置

- 选择下载至计算机的图像（第 82 页）。

DPOF 打印设置

您可以使用相机预先选择 CF 卡上所需打印的图像及指定打印份数。当使用兼容直接打印功能的打印机，或把图像送至支持 DPOF 的照片冲印服务商打印时，这十分方便。

有关在打印机上选择打印设置的方法，请参考 *直接打印使用者指南*。



- 如果使用其他兼容 DPOF 相机为图像标上打印记号，这些图像上便会出现 符号。本相机所设置的任何打印记号会覆盖这些设置。
- 某些数码打印机或照片冲印店所输出的图像可能不会表现您所指定的打印设置。
- 无法打印短片。

选择打印的图像

1 在 [(播放)] 菜单中，选择 (打印命令)，然后按下 SET 键。

- 请参考 *选择菜单与设置* (第 55 页)。

2 使用 ◀ 或 ▶ 选择 [命令]，然后按下 SET 键。



3 选择打印的图像。


单张图像

- 当打印类型 (第 80 页) 设置为 [标准] 或 [标准及索引] 时，使用 ◀ 或 ▶ 选择图像。您可以使用 ▲ 或 ▼ 设置打印份数 (最多可设置 99 份)。




- 当打印类型（第 80 页）设置为 [索引] 时，使用 ◀ 或 ▶ 选择图像，然后使用 ▲ 或 ▼ 标注或删除图像上的标记。标记的图像上会出现复选标记。



- 按下  切换到索引播放。您可以使用相同的步骤在索引播放（3 个图像）下选择图像。

CF 卡上所有的图像

- 按下  切换到索引播放（3 个图像）。



- 按下 **SET** 键，然后使用 ▲ 或 ▼ 选择 [标注全部图像]，然后再次按下 **SET** 键，即可设置为将每个图像打印一份打印件。
- 当打印类型设置为 [标准] 或 [标准及索引] 时，您可以更改每个图像的打印份数。

如果选择 [索引]，则可以删除打印设置。有关更改设置的说明，请从开始部分重新阅读步骤 3。

- 您可以选择 [全部清除] 来取消所有设置。

4 按下 MENU 键。

- 设置操作完成，打印命令菜单会再次出现。



- 图像会以拍摄日期由旧到新的次序打印。
- 您可以标记最多 998 个图像。
- 当 [打印类型] 设置为 [标准及索引] 时，您可以设置打印份数。如果设置为 [索引]，则不能设置打印份数（仅打印一份）。
- 您可以使用附送的软件程序（ZoomBrowser EX 或 ImageBrowser）在计算机上指定打印设置。

设置打印风格

您可以如下设置打印风格。

打印类型	标准	每页打印一个图像。
	索引	打印索引打印件（每页以缩小的尺寸打印多个图像）。
	标准及索引	同时使用标准及索引格式打印选择的图像。
日期		打印时加上日期。
文件号		打印时加上文件号。

1 在 [(播放)] 菜单中，选择 (打印命令)，然后按下 SET 键。

- 请参考 *选择菜单与设置*（第 55 页）。

2 使用 或 选择 [设置]，然后按下 SET 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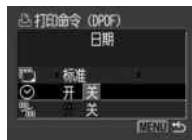


3 使用 或 选择 (打印类型)、 (日期) 或 (文件号)。

4 使用 或 选择设置。



打印类型
选择 [标准]、[索引] 或 [标准及索引]。



日期
选择 [开] 或 [关]。



文件号
选择 [开] 或 [关]。

5 按下 MENU 键。

- 设置菜单会关闭，而打印命令菜单会重新出现。



- 如果[打印类型]设置为[索引]时，则不能同时把[日期]及[文件号]设置为[开]。
- 使用直接照片打印机时，如果打印类型设置为[标准及索引]，您可以把[日期]及[文件号]设置为[开]。但索引打印件上仅打印有文件号。



日期会以在设置日期/时间菜单中所指定的格式打印（第 20 页）。

重置打印设置

重置功能会清除所有打印选择，并把打印类型重置为 [标准]、日期设置为 [开]，而文件号设置为 [关]。

1 在 [] (播放) 菜单中，选择 [] (打印命令)，然后按下 SET 键。

- 请参考 *选择菜单与设置*（第 55 页）。

2 使用 ◀或▶键选择 [重置]，然后按下 SET 键。



3 使用 ◀或▶键选择 [OK]，然后按下 SET 键。

- 选择 [取消]，然后按下 SET 键取消重置。

图像传输设置 (DPOF 传输命令)

把图像下载至计算机之前，您可以使用相机为图像指定设置。有关把图像传输到计算机的说明，请参考 *软件入门指南*。您不能使用此功能同时传输数个图像到 Mac OS X 计算机。相机使用的设置符合数码打印预选格式 (DPOF) 标准。



如果使用其他兼容 DPOF 相机为图像标上传输标记，这些图像上便会出现 标记。本相机的任何标记会覆盖这些设置。

选择传输的图像

1 在 **[播放]** 菜单中，选择 (传输命令)，然后按下 **SET** 键。

- 请参考 *选择菜单与设置* (第 55 页)。

2 使用 **◀** 或 **▶** 键选择 **[命令]**，然后按下 **SET** 键。

- 您可以选择 **[重置]** 一次取消所有传输标记。



3 选择传输的图像


逐个设置图像

- 使用 **◀** 或 **▶** 选择图像，然后使用 **▲** 或 **▼** 标注或删除图像上的标记。设置时会显示复选标记。



- 即使按下 切换到索引播放 (3 个图像)，也可以使用上述方法。

设置 CF 卡上所有的图像

- 按下  切换到索引播放 (3 个图像)。



- 按下 **SET** 键后, 使用 **▲** 或 **▼** 选择 [标注全部图像], 然后再次按下 **SET** 键来标注全部图像。(如果您选择 [全部清除] 来代替 [标注全部图像], 则可以删除所有图像的标记。)
- 您可以使用 **◀** 或 **▶** 选择图像, 并在选择 [标注全部图像] 或 [全部清除] 后使用 **▲** 或 **▼** 更改设置。

4 按下 MENU 键。

- 选择模式将会关闭, 而传输命令菜单会再次出现。



- 图像会以拍摄日期由旧到新的次序传输。
- 您可以标记最多 998 个图像。

把图像下载至计算机

下列方法可下载相机拍摄的图像到计算机。某些方法不适用于所有操作系统。

● 通过把相机连接至计算机下载图像



- 使用此方法, 您可在安装适当的软件后使用计算机指令下载图像。
➔ 请参考 *连接相机至计算机* (第 84 页) 及另附的 *软件入门指南*。



- 使用此方法, 您可以在安装适当的软件后使用相机的按键下载图像 (仅需要在首次下载时调整计算机设置)。
➔ 请参考 *连接相机至计算机* (第 84 页) 及另附的 *使用直接传输来下载图像* (第 88 页)。

Windows
XPMac
OS X

- 使用此方法，您可以不安装任何软件来使用计算机指令下载图像。

➔ 请参考**连接相机至计算机**（下面）（不需要安装软件）及**连接相机至计算机来下载图像，而不安装软件**（第 90 页）。

● 直接从 CF 卡下载

使用此方法，您可以使用卡适配器或读卡器来下载图像。

➔ 请参考**直接从 CF 卡下载**（第 91 页）。

连接相机至计算机

计算机系统需求

● Windows

操作系统	Windows 98（包括第二版） Windows Me Windows 2000 Windows XP（家用版，专业版）
------	--

计算机型号	上述的操作系统需要预先安装在附有内置 USB 端口的计算机上。
中央处理器	Windows 98/ Windows Me/Windows 2000: Pentium 150 MHz 或以上的处理器 Windows XP: Pentium 300 MHz 或以上的处理器 上述所有的操作系统: 推荐 Pentium 500 MHz 或以上的处理器（适用于编辑短片）
内存	Windows 98/ Windows Me/Windows 2000: 64 MB 或以上 Windows XP: 128 MB 或以上 上述所有的操作系统: 推荐 128MB 或以上（适用于编辑短片）
接口	USB
可用的硬盘空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佳能实用程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ZoomBrowser EX: 200 MB 或以上（包括 PhotoRecord 打印程序） - PhotoStitch: 40 MB 或以上 ● 佳能相机 TWAIN 驱动程序：25 MB 或以上 ● 佳能相机 WIA 驱动程序：25 MB 或以上

显示器	需要 800 x 600 像素 / 高彩 (16 位) 或以上 推荐 1,024 x 768 像素或以上
-----	---

●Macintosh

操作系统	Mac OS 9.0 - 9.2, Mac OS X (10.1/10.2 版)
计算机型号	上述的操作系统需要预先安装在附有内置 USB 端口的计算机上。
中央处理器	PowerPC
内存	Mac OS 9.0 - 9.2: 64 MB 或以上的应用程序内存 Mac OS X (10.1/10.2 版) : 128 MB 或以上
接口	USB
可用的硬盘空间	● 佳能实用程序 - ImageBrowser: 120MB 或以上 - PhotoStitch: 30MB 或以上
显示器	需要 800 x 600 像素 / 32,000 色彩或以上 推荐 1,024 x 768 像素或以上

重要

把相机连接到计算机之前，务必安装佳能数码相机解决方案光盘上的软件及驱动程序。



如果在安装驱动程序及软件之前连接相机至计算机，相机可能无法正常操作。在这种情况下，请参考 *软件入门指南* 的故障排除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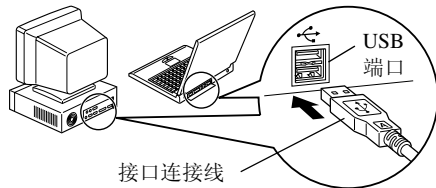
- 进行 USB 连接时，毋需关闭相机或计算机电源。
- 有关 USB 端口的的位置，请参考计算机的使用者手册。
- 连接计算机时，推荐使用新的 AA 型电池、完全充电的 AA 型镍氢 (NiMH) 电池或交流电适配器套件 ACK800 (选购件) 为相机供电 (第 106, 109 页)。

- 不保证连接至 USB 2.0 兼容板所进行的所有步骤。

1 安装佳能数码相机解决方案光盘上的驱动程序及软件应用程序（仅限于首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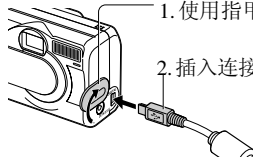
- 安装步骤，请参考软件入门指南。

2 使用附送的接口连接线连接计算机的 USB 端口与相机的数码（DIGITAL）端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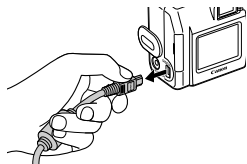


数码（DIGITAL）端子

1. 使用指甲来翻开端子盖。



2. 插入接头直到安装到位。



要拔除相机数码 DIGITAL 端子上的接口连接线时，务必紧抓连接头的两侧。

3 按下 **ON** 键。

- **Windows**

→ 执行下列的步骤 4 及 5。

- **Macintosh**

→ 请参考软件入门指南，然后下载图像。

- 4** 在计算机上出现的事件对话框中，选择 [佳能相机窗口 (Canon CameraWindow)]，然后单击 [确定] (仅限于首次)。



- !** 如果事件对话框没有出现，单击 [开始] 菜单、[程序] 或 [所有程序]、[佳能实用程序 (Canon Utilities)]、[相机窗口 (CameraWindow)] 及 [CameraWindow - 设置自动启动]。

- 5** 在 [CameraWindow- 设置自动启动] 窗口中单击 [设置] (仅限于首次)。




- 下载图像窗口将会出现。




- 使用软件及计算机下载图像。
→ 请参考 *软件入门指南*。
- 使用相机来下载图像（直接传输功能）
→ 请参考 *使用直接传输来下载图像*（下面）


使用直接传输来下载图像

使用此方法以相机操作来下载图像。首次使用此方法前，安装附送软件，然后调整计算机设置（第 86 页）。

	全部图像	传输及保存所有图像到计算机。
	未传输的图像	仅传输及保存之前没有传输的图像到计算机。
	DPOF 传输图像	仅传输及保存有 DPOF 传输命令设置的图像到计算机（第 82 页）。
	选择并传输	传输及保存您在查看时选择的单张图像到计算机。

	设置桌面	传输及保存您在查看时选择的单张图像到计算机。计算机的桌面上显示传输的图像。
--	-------------	---------------------------------------

1 确认相机的液晶显示屏上出现直接传输菜单。

-  键会亮起蓝光。



直接传输菜单

- 如果直接传输菜单没有出现，按下 **MENU** 键。

全部图像 / 未传输的图像 / DPOF 传输图像

2 使用▲或▼键选择 或 或 ，然后按下 键。




- 要取消传输，请按下 **SET** 键。
- 图像将会下载，而直接传输菜单会再次出现。

选择并传输 / 设置桌面

2 使用▲或▼键选择 或 ，然后按下 键（或 **SET** 键）。

3 使用◀或▶键选择所需下载的图像，然后按下 键（或 **SET** 键）。

- 图像将会下载。下载图像时， 键会闪烁蓝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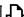

4 按下 **MENU** 键。

- 直接传输菜单会再次出现。



仅 JPEG 格式的图像可以下载为计算机的墙纸。



即使关闭相机电源，使用   键选择的选项会被保留。下一次直接传输菜单显示时，之前的设置将会生效。当最后一次选择的是 [选择并传输] 或 [设置桌面] 选项时，图像选择屏幕会直接出现。

把相机连接到计算机来下载图像，而不安装软件

如果您使用 Windows XP 或 Mac OS X (10.1 或 10.2 版)，您可以不安装随佳能数码相机解决方案光盘附送的软件，而使用这些操作系统所配备的软件下载图像（仅适用于 JPEG 格式）。此方法将有助您下载图像至没有安装软件的计算机。但请注意，使用此方法下载图像会有某些限制。详细信息，请参考 *Windows® XP 及 Mac OS X 使用者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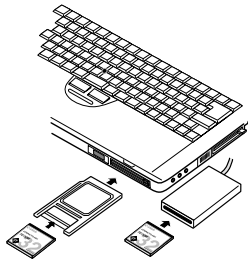
1 使用附送的接口连接线连接计算机的 USB 端口与相机的数码 (DIGITAL) 端子。

- 请参考第 86 页的步骤 2 至 3。

2 依照屏幕的说明进行下载。

直接从 CF 卡下载

1 取出相机内的 CF 卡，然后插入连接到计算机的 CF 卡读卡器。



- 如果您使用 PC 卡读卡器或 PC 卡插槽，请先把 CF 卡插入 PC 卡适配器（选购件），然后把安装好的适配器插入插槽。
- 有关连接计算机及卡适配器或读卡器的说明，请参考 PC 卡适配器或 PC 卡读卡器的说明书。

2 双击有 CF 卡的驱动器图标。

- 视操作系统而定，会有窗口自动打开。

3 把 CF 卡的图像复制至硬盘上所选定的文件夹。

- 图像会保存在 [DCIM] 文件夹内的 [xxxCANON] 文件夹（xxx 是由 100 至 998 的 3 位数字码（第 92 页））。

重置文件编号

选择设置文件编号的方法。

开	每次插入新的（不曾使用）的 CF 卡，相机会重置文件编号为 100-0001。如果您插入已包含图像的记忆卡，相机会由下一个可用的编号开始编号。
关	相机会记录最后的文件编号，当您插入新的 CF 卡时，会由下一个编号开始编号。

1 在 [设置] 菜单中，选择 [文件编号重置]。

- 请参考 *选择菜单与设置*（第 55 页）。



2 使用 ◀或▶ 键选择 [开] 或 [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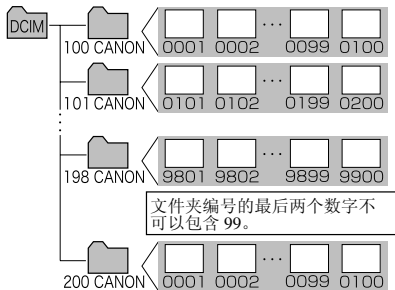
3 按下 MENU 键。



- 把文件编号重置设置为 [关] 可以避免图像下载至计算机时发生文件名称重复的情形。

有关文件及文件夹编号

- 图像会被指定为 0001 至 9900 的编号，而文件夹的编号则指定为 100 至 998（文件夹编号的最后两位数字不得包含 99）。



文件夹的文件容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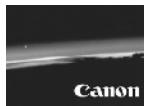
- 一般情况下，每个文件夹包含多达 100 个图像。

但由于以连拍方式或辅助拼接方式所拍摄的图像会保存在相同的文件夹内，因此某些文件夹可能包含 100 个以上的图像。如果文件夹包含从计算机复制的图像或使用其他相机拍摄的图像，文件夹内的图像数目也会超过 100。请注意，如文件夹包含 2001 个或以上图像，本机将不能播放在该文件夹内的图像。

示范：起动图像



[1]



[2]



[3]

在默认值中，我的相机设置 [2] 有科幻的主题，而我的相机设置 [3] 有动物主题。

更改我的相机设置

1 按下 MENU 键。

- [(拍摄)] 或 [(播放)] 菜单会出现。



2 使用 ◀ 或 ▶ 选择 [(我的相机)]，然后使用 ▲ 或 ▼ 选择菜单项目。



自定义相机 (我的相机设置)

“我的相机”让您自定义起动图像、起动声音、快门声音、操作声音及自拍机声音。每个菜单项目有三种选择。

3 使用◀或▶选择所需设置的内容。



4 按下 MENU 键。

- 按下此键关闭菜单，设置开始生效。
- 在拍摄模式下，您可以半按快门按钮来关闭菜单。



- 如果您在步骤3选择[个性组合],您可以为每个我的相机设置选择相同的主题。
- 如果 [11] (设置) 菜单中的 [静音] 设置为 [开], 即使 [12] (我的相机) 菜单内的每个声音项目, 如 [起图声音]、[操作声音]、[快门声音] 及 [自拍机声音] 设置为 [1]、[2]、[3] (开), 相机仍不会发出提示音 (第 61 页)。即使 [静音] 设置为 [开], 错误警告信号也会发出提示音。

注册我的相机设置

您可以把记录在 CF 卡内的图像或新记录的声音添加到 [2] 及 [3] 菜单项目作为我的相机设置。您也可以使用附送的软件把计算机的图像及声音上传到相机。

下列的菜单项目可保存到相机。


- 起图图像
- 起图声音
- 操作声音
- 自拍机声音
- 快门声音

注册 CF 卡的图像及声音

1 按下 [ON] 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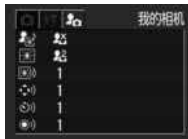
- 相机会开启电源，并进入播放模式。

2 按下 MENU 键。

- [ (播放)] 菜单会出现。



3 使用 ◀ 或 ▶ 选择 [(我的相机)]，然后使用 ▲ 或 ▼ 选择所需注册的菜单项目。



4 使用 ◀ 或 ▶ 选择 或 。

- [DISP]  会出现。



5 按下 DISP. 键。

- 图像会出现。



启动图像：步骤 **6a, 7a**

启动声音、快门声音、操作声音及自拍机声音：

步骤 **6b, 7b**

6a 使用 ◀ 或 ▶ 选择所需注册的图像。

7a 按下 SET 键。



6b 使用 ◀ 或 ▶ 选择 (录制)，然后按下 SET 键。



- 开始记录。
- 超出时间时，记录会停止。

起动声音：	1 秒
操作声音：	0.3 秒
自拍机声音：	2 秒
快门声音：	0.3 秒

7b 使用 ◀ 或 ▶ 选择 (注册)。

8 使用 ◀ 或 ▶ 选择 [OK]，然后按下 SET 键。



- 无法把使用短片及声音记录功能（第 73 页）所录制的声音注册为我的相机设置。
- 注册新的我的相机设置时，之前注册的设置会被删除。

我的相机设置的文件格式

我的相机设置必须符合下列的文件格式。但使用本相机拍摄的 CF 卡图像可注册为我的相机设置，不受下列的格式限制。



● 起动图像

• 记录格式	JPEG（基线 JPEG）
• 取样速率	4:2:0 或 4:2:2
• 图像大小	320 x 240 像素
• 文件容量	20 KB 或以下

● 起动声音、操作声音、自拍机声音及快门声音

- 记录格式 WAVE （单声道）
- 量化位 8 位
- 取样频率 11.025 kHz 或
8.000 kHz

• 记录时间

	11.025 kHz	8.000 kHz
 起动声音	1.0 秒或以下	1.3 秒或以下
 操作声音	0.3 秒或以下	0.4 秒或以下
 自拍机声音	2.0 秒或以下	2.0 秒或以下
 快门声音	0.3 秒或以下	0.4 秒或以下

本相机不能使用上述以外的其他文件格式。

本功能的示范是记录“Say cheese”为自拍机声音，而相机会在拍摄前两秒播放此声音。您也可以录制有趣的音乐，使拍摄主体流露自然的笑容，或让主

体摆出切合音乐的姿势。您可以创建或添加我的相机设置来自定义您的相机。

有关创建及添加我的相机设置文件的说明，请参考附送的软件入门指南。

提示列表

下表用来说明可能会在液晶显示屏上所显示的提示。

● 有关连接打印机时可能会出现的信息，请参考 *直接打印使用者指南*。

处理中 ...	图像正把图像数据记录到 CF 卡。 播放模式中。
没有记忆卡	您试图在未安装 CF 卡时拍摄或播放图像。
不能记录!	您试图在未安装 CF 卡时拍摄图像。
记忆卡错误!	CF 卡出现异常情况。
记忆卡已满	CF 卡内容已满，没有剩余空间保存更多图像或打印设置。
命名错误!	由于相机试图创建的文件名称已存在，或已经到了最大的文件编号，因此不能创建文件。在设置菜单中，把文件编号重置选项设置为 [开]。把所需保留的所有图像保存到计算机，然后重新格式化 CF 卡。请注意：格式化会删除所有现有的图像及其他数据。
更换电池	电量不足以操作相机。请同时更换新的 AA 型碱性电池（第 15 页）或完全充电的佳能镍氢（NiMH）电池。
没有图象	CF 卡没有记录图像。
图象太大	您试图播放大于 4064 x 3048 像素的图像或更大的文件。
不能兼容的 JPEG 格式	您试图播放不兼容的 JPEG 文件。
数据损坏	您试图播放数据已被损坏的图像。

RAW	您尝试要播放以 RAW 格式记录的图像。
不能确认的图象	您试图播放以特殊格式（其他相机或厂商采用的独家格式）拍摄的图像或以其他相机拍摄的短片。
不能放大！	您试图放大以其他相机拍摄、以不同格式记录，或经过计算机编辑的图像或短片片段。
不能旋转！	您试图旋转以其他相机拍摄、以不同格式记录，或经过计算机编辑的图像或短片片段。
不能兼容的 WAVE 格式	由于当前声音记录的格式不正确，不能把声音记录添加到此图像。
无法注册这幅图片！	您尝试注册以其他相机拍摄的图像或短片为起动图像。
保护！	您试图删除被保护的图像或短片。
指令太多	替过多的图像标上打印及传输设置记号。不能继续处理。
不能指定的图象	您试图为非 JPEG 文件进行打印设置。
Exx	相机故障。关闭电源后再开启，然后重新拍摄或播放。如果错误代码重复出现，即表示相机可能损坏。请记下错误编号 [xx]，然后把相机带往客户支持中心。如果在拍摄后此提示立刻出现，则相机可能没有拍摄到图像。请切换到播放模式，然后查看该图像是否已记录。

问题	成因	解决方法
相机不能操作。	相机电源关闭。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开启相机电源。 (请参考 <i>开/关电源</i> (第 23 页))
	CF 卡插槽盖 / 电池仓盖开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确认 CF 卡插槽盖 / 电池仓盖已完全关闭。
	以错误方向装入电池。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以正确方向重新装入电池。
	电池耗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更换全新的碱性 AA (两枚 AA 型电池) 或完全充电的佳能 AA 型镍氢 (NiMH) 电池。 ● 使用家用电源。
	电池类型不正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仅可使用新的 AA 型碱性电池或佳能 AA 镍氢 (NiMH) 电池。 (有关碱性电池的信息, 请参考 <i>正确使用电池</i> (第 16 页)。)
相机不能拍摄。	相机及电池端子接触不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使用洁净的干布擦拭电池端子。
	相机正处于播放模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切换到拍摄模式。
	闪光灯正在充电。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请等候直到闪光灯充电完毕。指示灯持续亮起橙光时, 您可以按下快门按钮。
	CF 卡已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插入新的 CF 卡。 ● 把图像下载至计算机, 然后删除 CF 卡内的图像以腾出空间。

问题	成因	解决方法
相机不能拍摄。	CF 卡没有正确格式化。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把 CF 卡格式化（第 18 页）。 ● CF 卡可能损坏（其逻辑电路可能已损坏）。请与附近的佳能客户支持中心联系。
不能播放。	您试图播放使用其他相机拍摄或曾在计算机上编辑的图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如果使用附送的软件程序（ZoomBrowser EX 或 ImageBrowser）把计算机内的图像添加到相机，则不能播放的计算机的图像将会播放。请参考 <i>ZoomBrowser EX/ImageBrowser 使用者指南</i>（PDF）。
	已使用计算机更改文件名称或文件位置已更改。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设置适用于相机文件格式/结构的文件名称或位置（请参考 <i>有关文件及文件夹编号</i>（第 92 页））。
电池很快用完。	电池类型不正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仅可使用新的 AA 型碱性电池或佳能 AA 镍氢（NiMH）电池。（有关碱性电池的信息，请参考 <i>正确使用电池</i>（第 16 页）。）
	电量会因低温而降低。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在低温的环境拍摄时，请为电池保暖（放在口袋内等）直到准备使用。
	电池端子不洁。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使用之前请先使用干布擦拭端子。
	没有使用电池超过一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充电数次后性能会回复正常。
	电池已失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更换两枚新的电池。

问题	成因	解决方法
不能使用另购的电池充电器为电池充电。	电池安装在充电器的方向不正确。	● 以正确的方向把电池安装在充电器内。
	电池与电池充电器电触点接触不良。	● 请确定把电池牢固安装在充电器内。 ● 请确定把电源线牢固接上充电器，并稳固插入电源插座。
	电池端子不洁。	● 请在充电前以洁净的干布擦拭端子。
	电池已失效。	● 更换两枚新的电池。
图像模糊或不能对焦。	拍摄时，相机震动。	● 拍摄时稳定握持相机。
	自动对焦辅助光受到阻挡，不能操作自动对焦功能。	● 请小心不要让手指或其他物件阻挡自动对焦辅助光。
	自动对焦辅助光设置为 [关]	● 把 [自动对焦辅助光] 设置为 [开] (第 57 页)。
	拍摄主体在相机的对焦范围外。	● 请确定拍摄主体与相机镜头的距离至少为 20 厘米 (7.9 英寸)。 ● 使用微距模式拍摄与镜头距离 5 至 20 厘米 (2 至 7.9 英寸) 的近距离主体。 ● 拍摄遥远的主体时，请把相机设置为无限远模式。
	拍摄主体难以对焦。	● 拍摄时使用对焦锁 (请参考 <i>使用对焦锁</i> (第 63 页))。

问题	成因	解决方法
拍摄主体曝光不足 (太暗)。	拍摄的光线不足。	● 把闪光灯设置为开。
	拍摄主体远较周围环境暗。	● 把曝光补偿设置为正值或使用点测光功能。
	拍摄主体太远，闪光灯的光线无法覆盖。	● 使用闪光灯，请确保镜头与拍摄主体的距离不超过 2 米 (6.7 英尺)。 ● 增加 ISO 感光度 (请参考更改 ISO 感光度 (第 69 页))。
拍摄主体过度曝光 (太亮)。	拍摄主体太靠近闪光灯。	● 使用闪光灯，请确保镜头与拍摄主体的距离最少为 20 厘米 (7.9 英寸)。
	拍摄主体远较周围环境明亮。	● 把曝光补偿设置为负值或使用点测光功能。
	光线直接照在拍摄主体上，或反射到相机。	● 调整相机角度。
	把闪光模式设置为每次拍摄时均会闪光。	● 把闪光灯设置为其他模式 (除 [开] 外)。
液晶显示屏出现垂直的光线条纹 (红色, 紫色)。	拍摄主体太亮。	● 这是包含 CCD 设备的正常现象，并不是故障。(此红色光线条纹不会记录在静止图像上，但会记录在短片。)
图像出现白点或白色星号	闪光灯的光线令空气中的尘粒或昆虫反光。	● 这是数码相机常见的现象，并不是故障。

问题	成因	解决方法
闪光灯不能闪光。	闪光灯设置为关。	● 把闪光灯设置为其他模式（除 [关] 外）。
读取 CF 卡内图像的速度很慢。	CF 卡使用其他设备格式化。	● 使用本相机把 CF 卡格式化。 （请参考格式化 CF 卡（第 18 页）。）
把图像记录到 CF 卡的时间很长。		

更换日期电池

如果开启相机电源时液晶显示屏出现日期/时间菜单，即表示日期电池的电量微弱，时钟已停止运作。请购买用来替换的电池（电池类型 CR2016），然后按照以下步骤安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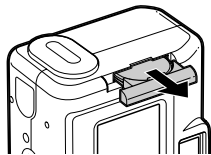
（购买相机后，第一枚的日期电池的寿命可能会比较短。这是由于相机内的日期电池是在工厂内预装，而不是在购买时安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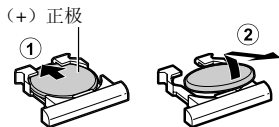
请特别小心把日期电池放在儿童拿不到的地方。由于电池的腐蚀液体会损坏胃壁或肠壁，如果儿童意外吞下电池，请立即寻求医疗帮助。

1 请确定已关闭相机的电源。

2 按箭头方向拉出日期电池架。



3 把日期电池稍微移向 ① 箭头方向，然后如下箭头 ② 所示取出电池。



4 以 (+) 极朝上把新的日期电池放入日期电池架。

- 5** 把日期电池架放回原来位置。
- 6** 当液晶显示屏出现日期 / 时间菜单，请设置日期及时间（第 20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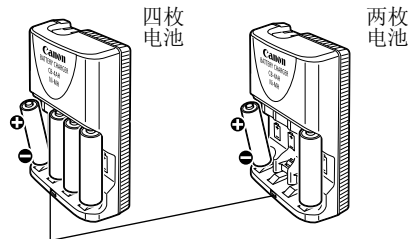
首次开启相机电源时，液晶显示屏也会显示日期 / 时间菜单。这是正常现象，不需要更换日期电池。

使用电源套件（选购件）

使用可充电电池

（电池及充电器套件 CBK4-200）

包括电池充电器及四枚可充电 AA 型镍氢（NiMH）电池。如下所示为电池充电。



充电指示灯

*您可以为两枚（而不是四枚）电池充电。

充电时，充电指示灯闪动；充电完成后，指示灯会保持亮起。



电池及充电器套件 CBK4-200 附送四枚电池，但本机仅需要使用两枚电池。



- 此充电器仅可为佳能 AA 型镍氢 (NiMH) 电池 NB-2AH 充电。请勿尝试为 NB-2AH 以外其他类型的电池充电。
- 请勿混合新电池及曾在其他设备使用过的电池。
- 使用相机为电池充电时，务必同时为两枚电池充电。
- 请勿混合不同购买日期或不同电量状态的电池。
- 请勿尝试为完全充电的电池再次充电，否则可能会降低或损坏其性能。此外，请勿为电池连续充电 24 小时以上。
- 请勿在密封的地方为电池充电，否则会积聚热力。
- 在电池完全耗尽之前重复充电，可能会导致电池的容量减小。请勿在液晶显示屏出现“更换电池”提示之前为电池充电。

- 在下列情况下，请使用干布擦拭电池端子，端子可能沾有皮肤的油脂或其他污迹：
 - 如果电池的使用时间显著减少。
 - 如果可记录的图像显著减少。
 - 为电池充电时（需要在充电之前插入及移除电池两次或三次）
 - 完成充电只需数分钟时（电池充电器的指示灯持续亮起）
- 视电池的规格而定，您可能不能在购买或长时间不使用电池后为电池完全充电。在这种情况下，请在完全耗尽电池后才为电池充电。执行此步骤数次后，电池性能会恢复。

- 由于长时间（约 1 年）存放完全充电的电池会缩短其使用寿命或影响其性能，推荐使用相机内的电池直至完全充电，然后存放在常温（23 °C /73 °F）或以下的环境中。如果您长时间不使用电池，请先把电池完全充电，然后完全放电（至少一年一次），再加以存放。
- 如果擦拭电池端子后或电池充电指示灯持续亮起，但电池的使用时间还是显著减少，即表示电池已到了其寿命的终点。请更换不同或新的电池。如果您要购买新电池，请购买佳能 AA 型镍氢（NiMH）电池。
- 把电池留在相机或充电器内可能会损坏电池，导致漏电。不使用电池时，请取出相机或充电器内的电池，然后存放在干燥阴凉的地方。



- 使用充电器为两枚电池完全充电约需 110 分钟，而四枚电池则需约 250 分钟（根据佳能的设备测试）。请勿在 0 至 35 °C（32 至 95 °F）温度范围以外的环境为电池充电。
- 充电时间会因环境湿度与电池的电量状态而有所不同。
- 充电时，电池充电器可能会发出噪声。这不是故障。
- 您可以使用电池/充电器套件 CBK100。您可以使用电池 / 充电器套件 CBK100 为佳能 AA 型镍氢（NiMH）电池 NB-1AH 充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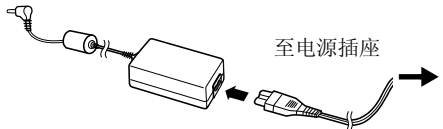
使用交流电适配器套件 ACK800

长时间使用相机或连接到计算机时，推荐使用交流电适配器套件 ACK800（选购件）为相机供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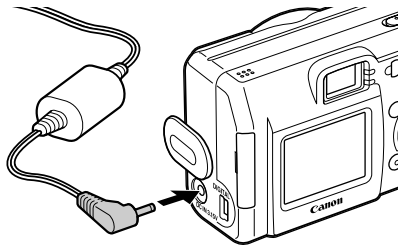


连接或拔除小型电源适配器之前，务必关闭相机电源。

- 1 请先把电源线接上小型电源适配器，然后把另一端插入电源插座。



- 2 打开端子盖，然后把适配器的直流电插头连接到相机直流电输入（DC IN）端子。



- 使用相机后，请拔除电源插座上的适配器。



请勿使用交流电适配器套件 ACK800（选购件）以外的其他交流电适配器，否则可能会导致相机或适配器套件损坏。

相机护理及维修

请按照下列的步骤清洁相机机身、镜头、取景器、液晶显示屏及其他部分。

相机机身	使用软布或眼镜布擦拭相机机身。
镜头	<p>首先使用一般镜头吹气刷扫走灰尘和污物，然后使用软布轻轻擦拭，抹掉顽固的污渍。</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请勿使用合成清洁剂清洁相机机身或镜头。如果无法清除污渍，请与另附的佳能客户支持单上所列出的佳能客户支持中心联系。
液晶显示屏， 取景器	<p>使用一般镜头吹气刷扫走灰尘和污物。如有必要，可用软布或眼镜布轻轻擦拭取景器及液晶显示屏，除去顽固的污渍。</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请勿擦抹或用力按压液晶显示屏。否则可能会损害显示屏或导致其他问题。



请勿使用溶剂、苯、合成清洁剂或水清洁相机。这些物质可能导致设备变形或受损。

规格

所有数据依照佳能公司的标准测试方法为基础。如有更改，恕不另行通知。

相机有效像素	约 320 万
图像传感器	1/2.7 英寸 CCD（像素总数：约 330 万）
镜头	5.0 毫米（相当于 35 毫米胶片相机：33 毫米），f/3.6
数码变焦	最大约 5.1 倍
光学取景器	倒转伽俐略取景器
液晶显示屏	1.5 英寸低温多晶硅 TFT 彩色液晶显示屏，约 78,000 像素
自动对焦系统	TTL 自动对焦 对焦框：5 点智能自动对焦 / 单点自动对焦 可使用对焦锁
拍摄距离 （由镜头前方）	普通自动对焦：20 厘米（7.9 英寸）- 无限远 ¹ 微距自动对焦：5 至 20 厘米（2.0 至 7.9 英寸）
快门	机械快门 + 电子快门
快门速度	1 - 1/2000 秒 ● 如果闪光灯关闭及在慢速闪光同步模式下，于手动或辅助拼接模式下可使用 1 - 1/6 秒快门速度。 1/6 秒慢速快门或以下采用噪声减少处理。
测光系统	评价测光、中央重点平均测光或点测光
曝光控制系统	程序自动曝光
曝光补偿	± 2 EV（以 1/3 级调校）
感光度	自动，相当于 ISO 50/100/200/400
白平衡	TTL 自动、预设（可用设置：日光、阴天、白炽灯、荧光灯、荧光灯 H 或闪光灯）或用户自定义

规格		
闪光灯	自动 / 防红眼 / 开 / 关 / 慢速闪光同步	
闪光范围	20 厘米 - 2.0 米 (7.9 英寸 - 6.7 英尺) (当感光度设置为 ISO 自动)	
拍摄模式	自动 / 手动 / 辅助拼接 / 短片	
连拍方式	约每秒 2.2 张 (当分辨率设置为大、压缩率设置为精细、液晶显示屏关闭)	
自拍	延迟约 2 秒 / 10 秒后启动快门	
PC 控制拍摄	可用 (仅适用于 USB 连接。相机套件包括专用软件程序。)	
记录媒体	CompactFlash™ (CF) 卡 (Type I)	
文件格式	相机文件系统设计规则, 兼容 DPOF 标准	
图像记录格式	静止图像: JPEG (Exif 2.2) *1 短片: AVI (图像数据: Motion JPEG; 声音数据: WAVE (单声道))	
压缩率	极精细、精细、一般	
记录的像素数目	静止图像	大: 2048 x 1536 像素 中 1: 1600 x 1200 像素 中 2: 1024 x 768 像素 小: 640 x 480 像素
	短片	640 x 480 像素 (约 30 秒) *2 160 x 120 像素 (约 3 分钟) 15 帧 / 秒 320 x 240 像素 (约 3 分钟) 括号内的数据为每次拍摄的最长短片时间。
播放模式	单张 (可显示直方图)、索引 (9 张缩略图)、放大 (在液晶显示屏为约 10 倍 (最大))、自动播放或声音记录 (长达 60 秒)。	
直接打印	佳能直接打印 / 兼容喷墨直接打印 / 兼容 PictBridge	
显示语言	菜单及提示可选择 12 种语言 (英文、德文、法文、荷兰文、丹麦文、芬兰文、意大利文、挪威文、瑞典文、西班牙文、汉语及日文)	

我的相机设置	可以使用以下方法自定义起动图像、起动声音、快门声音、操作声音及自拍机声音。 1. 使用记录在相机的图像及声音。 2. 使用附送的软件从计算机下载数据。
接口	USB (迷你 B, PTP [图像传输协议])
电源	1. 两枚 AA 型碱性电池 (随相机套件附送) 2. 两枚 AA 型可充电镍氢电池 (选购件) 3. 交流电适配器套件 ACK800 (选购件)。
操作温度	0 - 40°C (32 - 104°F)
操作湿度	10 - 90%
大小	110.0 x 58.0 x 36.6 毫米 (4.3 x 2.3 x 1.4 英寸) (不包括凸出部分)
重量	约 175 克 (6.2 盎司) (不包括电池及 CF 卡)

*1 本数码相机支持 Exif 2.2 (即 Exif Print)。Exif Print 是加强数码相机与打印机之间通讯的标准。连接兼容 Exif Print 的打印机时,相机的图像数据会被设置为最佳化效果,并以最高画质来进行打印。

*2 拍摄时间使用随相机附送的 FC-32MH CF 卡或另购的 FC-256MH 或 FC-512MSH CF 卡 (某些地区没有出售) 取得。

电池性能

	拍摄数目		播放时间
	液晶显示屏开	液晶显示屏关	
AA 型碱性电池 (随相机附送)	约 75 个 图像	约 250 个 图像	约 90 分钟
AA 型镍氢 (NiMH) 电池 (NB-2AH)	约 350 个 图像	约 950 个 图像	约 240 分 钟

*以上数据反映标准的佳能公司测试条件。实际数字视其拍摄环境及设置而定。

< 测试条件 >
















拍摄： 常温 (23° C/73°F)，每 20 秒在广角及长焦之间切换，每拍摄四张使用一次闪光灯，每拍摄八张后关闭电源后再次开启。

播放： 常温 (23° C/73°F)，连续播放，每张图像播放 3 秒。

- 有关电池的使用信息，请参考**正确使用电池** (第 16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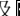
CF 卡与估计容量 (可记录的图像数目)




随相机附送的 CF 卡

		FC-32MH	FC-64M	FC-128M	FC-256MH	FC-512MSH
L		18	38	76	154	308
		33	68	137	276	552
		67	136	274	548	1095
M1		30	61	122	246	491
		54	109	219	440	879
		108	217	435	868	1734
M2		53	107	215	431	855
		94	189	379	762	1522
		174	349	700	1390	2714
S		120	241	482	962	1891
		196	393	788	1563	3122
		337	676	1355	2720	5203
短片		30 秒	61 秒	124 秒	249 秒	499 秒
		91 秒	183 秒	368 秒	735 秒	1451 秒
		242 秒	486 秒	973 秒	1954 秒	3902 秒







- 最长的短片时间约为 30 秒 (60) * 或 3 分钟 (120, 180)。显示的时间为连续拍摄的最长时间。

* 使用 FC-32MH CF 卡 (附件) 或另购的 FC-256MH 或 FC-512MSH CF 卡 (某些地区没有出售) 时。

-  (极精细)、 (精细) 及  (一般) 表示压缩率设置。
- **L** (大)、**M1** (中 1)、**M2** (中 2)、**S** (小)、、 及  表示分辨率。
- 某些 CF 卡在某些地区并没有出售。

L (大)	2048 x 1536 像素
M1 (中 1)	1600 x 1200 像素
M2 (中 2)	1024 x 768 像素
S (小)	640 x 480 像素
	640 x 480 像素
	320 x 240 像素
	160 x 120 像素

图像的文件大小 (近似值)

			
L (2048 x 1536 像素)	1602 KB	893 KB	445 KB
M1 (1600 x 1200 像素)	1002 KB	558 KB	278 KB
M2 (1024 x 768 像素)	570 KB	320 KB	170 KB
S (640 x 480 像素)	249 KB	150 KB	84 KB
短片	 (640 x 480 像素)	990 KB/ 秒	
	 (320 x 240 像素)	330 KB/ 秒	
	 (160 x 120 像素)	120 KB/ 秒	

镍氢 (NiMH) 电池 NB-2AH

随另购的镍氢 (NiMH) 电池 NB4-200 及电池 / 充电器套件 CBK4-200 附送。

类型	可充电镍氢电池
标准电压	1.2 V DC
标准容量	2300 mAh (最低: 2150 mAh)
充电次数	约 300 次
操作温度	0 - 35 °C (32 - 95 °F)
大小	直径: 14.5 毫米 (0.6 英寸) 长度: 50 毫米 (2 英寸)
重量	约 29 克 (1.0 盎司)

电池充电器 CB-4AH/CB-4AHE

随另购的电池及充电器套件 CBK4-200 附送。

额定输入	100 - 240 V AC (50/60 Hz) /10W
额定输出	565 mA ^{*1} , 1275 mA ^{*2}
充电时间	约 250 分钟 ^{*1} 约 110 分钟 ^{*2}
操作温度	0 - 35 °C (32 - 95 °F)

大小	65.0 × 105.0 × 27.5 毫米 (2.6 × 4.1 × 1.1 英寸)
重量	CB-4AH: 约 95 克 (3.4 盎司) CB-4AHE: 约 97 克 (3.4 盎司)

^{*1} 要为四枚 NB-2AH 镍氢 (NiMH) 电池充电

^{*2} 要为电池充电器内两端的两枚 NB-2AH 镍氢 (NiMH) 电池充电

小型电源适配器 CA-PS800

随另购的交流电适配器套件 ACK800 附送。

额定输入	100 - 240 V AC (50/60 Hz), 16 VA (100 V) - 26 VA (240 V)
额定输出	3.15 V DC/2 A
操作温度	0 - 40 °C (32 - 104 °F)
大小	42.5 × 104 × 31.4 毫米 (1.7 × 4.1 × 1.3 英寸)
重量 (机身)	约 180 克 (6.4 盎司)

CompactFlash™ 卡

卡插槽类型	Type 1
大小	36.4 × 42.8 × 3.3 毫米 (1.4 × 1.7 × 0.1 英寸)
重量 (卡本身)	约 10 克 (0.4 盎司)

照片提示及信息

本部分提供拍摄的提示。

使用自拍的提示（第 41 页）

一般情况下，当您按下快门按钮时，相机会有些微震动。

把自拍设置为  来延迟 2 秒释放快门，可让相机停止震动，避免图像模糊。

把相机放在平稳的表面或使用三脚架拍摄可取得更佳的效果。

如何调整曝光（第 65 页）

本机自动调整曝光来拍摄图像，以取得最佳亮度。但视拍摄环境而定，某些时候拍摄的图像可能会比实际的图像光亮或黑暗。在这种情况下，请手动调整曝光补偿。

曝光不足

整个拍摄的图像黑暗，令图像的白色部分呈灰色。拍摄光亮的主体或在逆光环境下拍摄可能会使图像曝光不足。把曝光补偿调整至 + 端。



最佳曝光



过度曝光

整个拍摄的图像光亮，令图像的黑色部分呈灰色。拍摄黑暗的主体或在昏暗环境下拍摄可能会使图像过度曝光。把曝光补偿调整至 - 端。



ISO 感光度（第 69 页）

ISO 感光度表示相机对光线敏感度的数值表示。ISO 感光度愈高，敏感度则愈高。较高的 ISO 感光度可让您不使用闪光灯在昏暗的室内或室外环境下拍摄，也可避免因相机震动而造成的图像模糊。这个模式十分方便您在禁止使用闪光灯的地方进行拍摄。ISO 感光度设置充分利用可用的光线，令图像完全反映拍摄当时的环境状况。



相当于 ISO 50



相当于 ISO 400

CF 卡插槽盖 / 电池仓盖	13
CF 卡	
有关 CF 卡	19
CF 卡与估计容量 (可记录的图像)	114
格式化	18
DPOF	78
ISO 感光度	69

四划

日期	20
日期电池	105
文件编号	92
文件大小	115
无限远	40
分辨率	36
开 / 关电源	23
计算机系统需求	84

五划

电池	
电池性能	114
电池状态指示	18
安装	15
正确使用电池	16
对焦锁	63

功能菜单	54
功能	124
节电	24
自动关机	24
显示关闭	24
半按	31
打印	76
连接相机至打印机	77
DPOF 打印设置	78
打印风格	80
打印	76
重置打印设置	81
选择打印的图像	78
打印 / 共享键	14, 89
白平衡	66
闪光灯	38

六划

自动对焦	33
自动对焦辅助光	33
自拍	41
压缩率	36
色彩效果	70
防红眼功能	38, 39
防红眼灯	12, 39
设置菜单	58
设置	

自动对焦辅助光	57
智能自动对焦	57
自动关机	60
显示关闭	60
文件编号重置	60
格式	60
静音	58
设置语言	21

七划

连拍方式	41
把图像下载至计算机	
连接相机至计算机	84
直接从 CF 卡下载	91
使用 PC 卡读卡器或 PC 卡插槽	91
删除	
删除所有图像	53
删除单张图像	53
麦克风	12, 45
我的相机设置	61
完全按下	31
更换日期电池	105
快门按钮	31
声音记录	73
时间	20

八划

直接传输	88
图像传输设置	
(DPOF 传输命令)	82
放大图像	47
拍摄菜单	57
拍摄	54
单张图像播放	47
使用电源套件	106
取景器	32
直流电输入 (DC IN) 端子	12, 109

九划

测光方式	65
指示灯	14
相机护理及维修	110
保护	75
相机带	13

十划

索引播放	48
------------	----

十一划

菜单	54
液晶显示屏	
使用	26

- 辅助拼接
 为拍摄主体构图 43
 拍摄 43

十二划

- 短片
 编辑 50
 短片模式 45
 记录 45
 声音记录 73
 查看 49

十三划

- 数码 (DIGITAL) 端子 12, 86
 数码变焦 31
 蜂鸣器 13
 微距 40

十四划

- 端子盖 12, 86

十五划

- 播放
 自动播放 74
 显示单张图像 47
 旋转显示的图像 72
 查看每组九个图像 48

- 播放菜单 58

十六划

- 默认值 62
 默认值 57

十九划











- 曝光补偿 65




各拍摄模式下可使用的功能

本表显示各拍摄模式下可使用的功能及设置。

功能							参考页
分辨率	大 * 中1	○	○	△	—	36	
	中2 小	○	○	△	—		
	短片 *	—	—	—	○		
压缩率	极精细	○	○	△	—	37	
	精细	○*	○*	○*	—		
	一般	○	○	△	—		
闪光灯	自动	○	○	—	—	38	
	自动、防红眼	○*	○*	—	—		
	开	—	○	△	—		
	关	○	○	△*	—		
	慢速闪光同步	—	○	△	—		
微距模式	○	○	△	○	40		
无限远模式	—	○	△	○	40		
拍摄方法	单次自动对焦	○*	○*	△*	○*	31	
	连续自动对焦	—	○	—	—	41	
	自拍	○	○	△	○	41	

功能					参考页
曝光补偿	—	○	△	○	65
测光系统	评价测光 	—	○*	—	65
	中央重点平均测光 	—	○	—	
	点测光 	—	○	—	
白平衡 ⁽¹⁾	— ⁽²⁾	○	△	○	66
色彩效果	—	○	△	○	70
ISO 感光度	— ⁽³⁾	○	— ⁽³⁾	— ⁽³⁾	69
自动对焦框 	—	○	—	—	64
数码变焦 	○	○	—	—	31
自动对焦辅助光 	○	○	△	○	33

*: 默认值 ○: 可用 △: 仅第一张图像可使用 —: 不能使用
: 即使关闭相机电源, 设置也会保持生效。

您可以一次把菜单及按键操作所更改的设置重置为默认值 (除拍摄模式、[日期/时间]及[语言]) (第 62 页)。

- (1) 当色彩效果设置为 [旧照片模式] 或 [黑白模式] 时, 则不能调整此设置。
 (2) 白平衡设置为 [自动]。
 (3) 相机自动选择设置。